

关注食品安全

分享行业资讯

解析专业科普

服务客户群众

维视角

总第23期

2016年第06期

主办单位

北京维德维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www.wdwkbio.com



封面人物：维德维康市场部总监—杨柳
摄影：市场部

维视角

总第 23 期

2016 年第 06 期

主办单位

北京维德维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www.wdwbio.com



微信号：维德维康



北京维德维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www.wdwbio.com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清路 156 号中关村环
保科技示范园地锦路 9 号院 3 号楼
电话：010-62668360/82780259
24 小时热线：400-860-8088
传真：010-62987854

总编：杨柳
策划：杨柳、潘净茹
编辑：杨丽娟、李朝、张茜、罗广超、
李楠楠
美术编辑：张茜

企业内部资料 / 仅做交流沟通
资讯类信息及配图来源于网络



维德维康
www.wdwbio.com



卷首语

P6 面朝大海，春暖花开

权威发布

- P8 2016 年春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全面完成
- P9 农业部关于加快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的意见
- P11 农业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16 年动物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专项检查工作的通知
- P12 国家食药监总局办公厅公开征求食品检验工作规范意见（节选）
- P13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第 2414 号——公布了 8 个合格的质检机构
- P14 食药监总局发布《婴幼儿配方乳粉产品配方注册管理办法》
- P16 食品药品监管总局关于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节选）

新闻观察

- P18 三部门发布食品安全最新监测结果：我国食品安全水平总体向好
- P21 兽医卫生行业“十三五”规划征求意见稿发布，拟加强标准和检测能力建设
- P22 我国食品安全工作需实现 5 个转变
- P24 农业部广德福：推进“瘦肉精”等 7 项专项整治行动

P25 食品安全监管之地方动态及抽检信息

维动态

- P31 真菌毒素系列产品发布
- P34 维德维康第二届运动会圆满落幕
- P36 分享：我眼中的维德维康市场部

职场分享

P39 好书推荐《创新者系列》

维观察

P41 2016 年国家动物疫病监测计划重点内容整理

专业科普

- P46 实验室小常识 - 试剂的有效期如何确定
- P48 概念讲解 - 关于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的科学解读
- P50 概念讲解 - 关于“麻痹性贝类毒素”的科学解读
- P52 专业解读 - 维德维康试剂盒检测限和灵敏度解答
- P53 检测应用 - 硝基呋喃类代谢物及氯霉素酶联免疫试剂盒五合一实验操作之检测过程

面朝大海，春暖花开

Facing the Sea With Spring Blossoms

海子

从明天起，做一个幸福的人

喂马、劈柴，周游世界

从明天起，关心粮食和蔬菜

我有一所房子，面朝大海，春暖花开

从明天起，和每一个亲人通信

告诉他们我的幸福

那幸福的闪电告诉我的

我将告诉每一个人

给每一条河每一座山取一个温暖的名字

陌生人，我也为你祝福

愿你有一个灿烂的前程

愿你有情人终成眷属

愿你在尘世获得幸福

我只愿面朝大海，春暖花开



2016 年春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全面完成

为科学评价各地春季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开展情况,提升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质量,日前,农业部组织 32 个检查组开展 2016 年全国春防工作大检查。从检查情况看,各地按照农业部统一部署,有效落实各项防控措施,春防工作全面完成,为实现全年防控目标奠定了坚实基础。

此次检查主要包括 3 方面内容。一是全面核实各地 2016 年重大动物疫病防控绩效指标中期完成情况;二是全面检查春季集中免疫工作开展情况、监测与流行病学调查工作开展情况、应急处置情况、政策争取与经费落实情况等;三是实地检查动物卫生监督、强制免疫疫苗管理等其他重点工作开展情况。据统计,各检查组累计抽查了 31 个省(区、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的 32 个县市、64 个乡镇、64 个村,实地检查了 199 个养殖场、活畜禽交易市场和屠宰场和 835 个散养户,现场采集畜禽全血样品 6350 份。

近日,农业部在京召开春防检查总结会,并就下一步防控工作做出安排部署。农业部要求,各地要以春防检查考核为契机,围绕国家中长期动物疫病防治规划,突出重点,扎实推动各项防控工作。一是着力抓好基础免疫。结合前期自查和本次检查结果,及时开展春防“回头看”,认真查漏补缺。二是着力抓好疫情监测报告。围绕禽流感、口蹄疫等优先防治病种和动物 H7N9 剔除计划、小反刍兽疫消灭计划,抓好重点区域的监测和流行病学调查工作。三是着力加强养殖场户防疫监管。进一步强化养殖场户防疫主体责任落实,指导养殖场户完善防疫制度,提高生物安全水平,规范防疫行为。四是着力强化边境地区防控。坚决做好“内防外堵”工作,加强部门合作,形成防控合力,有效防范境外疫情传入。五是着力做好应急准备工作。进一步健全防控应急预案,强化应急演练培训,充实应急物资储备,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时间:2016-06-21 来源:农业部新闻办公室

农业部关于加快推进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建设的意见

时间:2016-06-23 来源:农业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局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及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和《食品安全法》《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等法律要求,全面推进现代信息技术在农产品质量安全领域的应用,加强顶层设计和统筹协调,健全法规制度和技术标准,建立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信息平台(以下简称“国家平台”),加快构建统一权威、职责明确、协调联动、运转高效的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实现农产品源头可追溯、流向可跟踪、信息可查询、责任可追究,保障公众消费安全。

(二)基本原则。坚持政府推动与市场引导相结合,明确政府、生产经营主体、社会化服务机构的职责定位,调动各方积极性;坚持统筹规划与分步实施相结合,做好顶层设计和整体规划,先行开展试点,分步推广应用;坚持农业部门主导与部门协作相结合,建立追溯管理与市场准入衔接机制,加强与有关部门的协作,保障追溯体系全程可控、运转高效。

(三)主要目标。建立全国统一的追溯管理信息平台、制度规范和技术标准,选择苹果、茶叶、猪肉、生鲜乳、大菱鲆等几类农产品统一开展追溯试点,逐步扩大追溯范围,力争“十三五”末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有条件的“菜篮子”产品及“三品一标”规模生产主体率先实现可追溯,品牌影响力逐步扩大,生产经营主体的质量安全意识明显增强,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稳步提升。

二、全面统筹规划,实现整体推进

(四)建立追溯管理运行制度。出台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办法,明确追溯要求,统一追溯标识,规范追溯流程,健全管理规则。加强农业与有关部门的协调配合,健全完善追溯管理与市场准入的衔接机制,以责任主体和流向管理为核心,以扫码入市或索取追溯凭证为市场准入条件,构建从产地到市场到餐桌的全程可追溯体系。鼓励各地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农产品追溯管理地方性法规,建立主体管理、包装标识、追溯赋码、信息采集、索证索票、市场准入等追溯管理基本制度,促进和规范生产经营主体实施追溯行为。

(五) 搭建信息化追溯平台。建立“高度开放、覆盖全国、共享共用、通查通识”的国家平台, 赋予监管机构、检测机构、执法机构和生产经营主体使用权限, 采集主体管理、产品流向、监管检测和公众评价投诉等相关信息, 逐步实现农产品可追溯管理。各行业、各地区已建追溯平台的, 要充分发挥已有的功能和作用, 探索建立数据交换与信息共享机制, 加快实现与国家追溯平台的有效对接和融合, 将追溯管理进一步延伸至企业内部和田间地头。鼓励有条件的规模化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建立企业内部运行的追溯系统, 如实记载农业投入品使用、出入库管理等生产经营信息, 用信息化手段规范生产经营行为。

(六) 制定追溯管理技术标准。充分发挥技术标准的引领和规范作用, 按照“共性先立、急用先行”的原则, 加快制定农产品分类、编码标识、平台运行、数据格式、接口规范等关键标准, 统一构建形成覆盖基础数据、应用支撑、数据交换、网络安全、业务应用等类别的追溯标准体系, 实现全国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统一追溯模式、统一业务流程、统一编码规则、统一信息采集”。各地应制定追溯操作指南, 编制印发追溯管理流程图和明白纸, 加强宣传培训, 指导生产经营主体积极参与。

(七) 开展追溯管理试点应用。国家平台将于 2017 年上线, 届时将选择部分基础条件好的省份开展区域试运行, 根据试运行情况进一步完善国家平台业务功能及操作流程。优先选择苹果、茶叶、猪肉、生鲜乳、大菱鲆等几类农产品统一开展试点, 不断总结试点经验, 探索追溯推进模式, 逐步健全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运行机制, 进一步加大推广力度, 扩大实施范围。

三、推动多方参与, 规范实施要求

(八) 强化农业部门追溯管理职责。各地要按照属地管理原则, 建立生产经营主体管理制度, 将辖区内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逐步纳入国家平台管理, 组织生产经营主体实施追溯, 并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组织辖区内监管、检测机构加快应用国家平台, 规范开展监管、检测信息采集, 及时将基地巡查、执法检查、检验检测、产品认证、评估预警等信息纳入国家平台管理。开展追溯示范点创建活动, 组织辖区内统一规范开展追溯工作, 发挥示范带动作用。

(九) 落实生产经营主体责任。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应按照国家平台实施要求, 配备必要的追溯装备, 积极采用移动互联等便捷化的技术手段, 实施农产品扫码(或验卡)交易, 如实采集追溯信息, 实现信息流和实物流同步运转。鼓励和引导有条件的生产经营主体实施农产品包装上市, 加施追溯标识, 确保农产品可溯源。有条件的地区可由政府统一配备必要的追溯装备设施。

(十) 发挥社会化服务作用。在国家统筹指导下, 创新市场机制, 有序引导社会力量和资本投入追溯体系建设。激发第三方机构活力, 鼓励其为国家平台提供配套服务, 为农产品生产经营主体提供技术支撑, 推动追溯服务业规范发展。

农业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16 年

动物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专项检查工作的通知

时间: 2016-06-23 来源: 农业部兽医局

按照农业部《2016 年兽医工作要点》安排, 依据《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条例》《高致病性动物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审批办法》《兽医实验室生物安全要求通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 我部决定组织开展动物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专项检查,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检查范围

从事动物病原微生物实验活动的实验室, 包括兽医系统、教学科研单位、出入境检验检疫部门、兽用生物制品生产企业、大型养殖企业及动物诊疗机构等单位的相关实验室。

二、检查形式

(一) 生物安全自查。各有关实验室应自行开展生物安全自查。各省级兽医主管部门负责组织本地相关实验室生物安全自查工作。

(二) 生物安全抽查。各省级兽医主管部门根据辖区内各实验室设立单位报送的自查报告, 在不同领域选取一定数量的实验室开展生物安全抽查。农业部兽医局将根据工作需要, 派员参加相关省份生物安全抽查活动。

三、检查时间

(一) 生物安全自查。2016 年 7 月 31 日前完成;

(二) 生物安全抽查。2016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

四、检查内容

(一) 动物病原微生物实验室建设情况;

(二) 动物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组织机构情况;

(三) 动物病原微生物实验室从事高致病性动物病原微生物实验活动情况;

(四) 动物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防护措施落实情况;

(五) 动物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责任制和有关规章制度落实情况;

(六) 动物病原微生物实验室应急预案制定和实施情况;

(七) 动物病原微生物菌(毒)种或者样本保存、销毁情况;

- (八) 动物病原微生物实验室各类记录和档案；
 - (九) 动物病原微生物实验室工作人员生物安全培训情况；
- 详细检查内容见《动物病原微生物实验室生物安全检查表》。

五、工作要求

-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兽医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把实验室生物安全工作纳入重要议事日程。要明确专人负责上述检查工作，6月25日前将联系人有关信息（附件2）报我部兽医局，同时抄送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 (二) 精心组织实施。各级兽医主管部门要在我部制定的检查方案基础上，结合本地区实际情况，进一步细化检查方案，确保检查工作顺利开展。自查内容可在本通知所列内容上适当增加。
- (三) 做好总结分析。各地要及时总结生物安全检查情况，分析存在问题，提出工作建议，分别于8月15日和11月10日前将专项自查情况总结（包括辖区内生物安全自查汇总表）（附件3）和生物安全专项抽查情况总结报我部兽医局，同时抄送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
- (四) 及时更新填报数据。各地要根据本次生物安全专项自查和抽查情况，及时更新全国兽医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数据。

总局办公厅公开征求食品检验工作规范意见（节选）

为规范食品检验工作，提升检验机构管理水平和技术能力，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第八十四条中“食品检验机构的资质认定条件和检验规范，由国务院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规定”的要求，食品药品监管总局组织起草了《食品检验工作规范（征求意见稿）》。（节选）

第二十一条（非标准检验方法确认程序）接受政府相关部门委托建立和使用的非标准检验方法应当交由该部门组织进行确认。检验机构应按照本条款要求提交方法文本及相应的编制说明，包括详细的方法学研究结果（应急检验除外）。

- (一) 定性检验方法的方法学研究结果包括方法的适用范围、原理、选择性、检测限、假阳性率及假阴性率等。
- 定量检验方法的方法学研究结果包括方法的适用范围、原理、选择性、线性范围、重复性、再现性、检出限、定量限、稳定性、不确定度等。

(二) 因发生食品安全突发事件或者其他食品安全紧急情况需要使用食品非标准检验方法时，检验机构可仅提交检验方法的适用范围、原理、选择性、线性范围、重复性、检出限或定量限等确认数据。

(三) 政府相关部门应当对检验机构提交的材料完整性与符合性进行初步审核，并组织国家级或者权威检验机构对初审符合要求的食品非标准检验方法的技术可靠性、适用性等进行确认，并根据确认结果做出是否准予使用的结论。

来源：国家食药监总局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公告第 2414 号
——公布了 8 个合格的质检机构

时间：2016-06-08 来源：农业部

根据《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考核办法》《农业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机构管理办法》规定，经组织专家考核和评审（复审），江西省兽药饲料监察所[农业部饲料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南昌）]等8个质检机构（附件1）符合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和农业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机构的基本条件与能力要求，特颁发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考核合格证书和农业部审查认可证书，准许刻制并使用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考核标志和继续使用部级质检机构印章。

农业部大豆种子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附件2）符合农业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机构的基本条件与能力要求，特颁发农业部审查认可证书，准许继续使用部级质检机构印章。

2016年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考核合格及农业部部级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审查认可名单（第七批）

序号	机构名称	检测范围	机 构 法 定 代 表 人	通讯地址	邮编	联系电话	考核合格证书编号	审查认可证书编号
1	江西省兽药饲料监察所[农业部饲料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南昌）]	饲 料	杨琳芬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开发区京东大道698号	330096	0 7 9 1 - 88102073	[2016]农质检核（国）字第0191号	（2016）农（质监认）字FC第896号
2	上海市林业总站[农业部花卉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上海）]	花卉产品	高翔伟	上海市松江区九亭镇九新公路888号	201615	0 2 1 - 56944385	[2016]农质检核（国）字第0059号	（2016）农（质监认）字FC第897号
3	天津市农药检定所[农业部农药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天津）]	农药产品及农药残留	吴兵兵	天津市河西区友谊路西园道5号	300061	0 2 2 - 28450629	[2016]农质检核（国）字第0134号	（2016）农（质监认）字FC第898号
4	陕西省种子管理站[农业部农作物种子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西安）]	农作物种子及转基因产品成分	严勇敢	西安市（北郊）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三路1号	710018	0 2 9 - 86513173	[2016]农质检核（国）字第0167号	（2016）农（质监认）字FC第899号
5	东北农业大学[农业部转基因生物产品成分监督检验测试中心（哈尔滨）]	转基因生物产品成分	包 军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木材街59号东北农业大学生命中心2楼	150030	0 4 5 1 - 55190077	[2016]农质检核（国）字第0078号	（2016）农（质监认）字FC第900号
6	浙江省海洋水产研究所[农业部渔业环境及水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舟山）]	水产品 & 渔业环境	丁国芳	浙江省舟山市临城体育路28号	316021	0 5 8 0 - 2299898	[2016]农质检核（国）字第0193号	（2016）农（质监认）字FC第901号
7	农业部渔业环境及水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天津）	水产品 & 渔业环境	缴建华	天津市河西区解放南路442号	300221	0 2 2 - 88253551	[2016]农质检核（国）字第0196号	（2016）农（质监认）字FC第902号
8	中国农业科学院柑桔研究所[农业部柑桔及苗木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	柑桔及苗木	周常勇	重庆市北碚区歇马镇	400712	0 2 3 - 68349046	[2016]农质检核（国）字第0118号	（2016）农（质监认）字FC第903号



时间：2016-06-08 来源：国家食药监总局

我国一直高度重视婴幼儿配方乳粉质量安全。近年来，按照国务院进一步加强婴幼儿配方乳粉质量安全工作的部署安排，食品药品监管部门坚持“四个最严”，采取一系列措施严格监管。我国婴幼儿配方乳粉市场需求大、行业发展迅速，但发展时间短。目前，我国 103 家婴幼儿配方乳粉生产企业共有近 2000 个配方，个别企业甚至有 180 余个配方。婴幼儿配方乳粉配方过多、过滥，配方制定随意、更换频繁等问题突出，存在一定质量安全风险隐患，造成消费者选择困难。按照新修订食品安全法要求，在广泛征求意见基础上，2016 年 6 月 6 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颁布了《婴幼儿配方乳粉产品配方注册管理办法》（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26 号，以下简称《办法》）。《办法》共 6 章 49 条，将于 2016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婴幼儿配方乳粉产品配方注册管理 将进一步督促企业科学研发设计配方 提高婴幼儿配方乳粉生产企业研发能力、生产能力、检验能力要求，确保婴幼儿配方乳粉质量安全。

一是设立注册门槛，提高生产要求。参照药品管理，明确我国境内生产销售和进口的婴幼儿配方乳粉产品配方均实行注册管理，并严格限定申请人资质条件。只有具备相应的研发能力、生产能力、检验能力，符合粉状婴幼儿配方食品良好生产规范要求，实施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对出厂产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婴幼儿配方乳粉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的项目实施逐批检验的婴幼儿配方乳粉生产企业才能申请产品配方注册。

二是限制配方数量，让群众明白消费。国内许多企业采取“类似配方、不同品牌、加大宣传、扩大市场”的销售策略，即简单把一个配方的组成成分及含量略作改变形成多个“新配方”，生产不同产品不同品牌，然后在不同渠道销售，通过夸大宣传误导消费者购买，造成消费者选择困难。

《办法》要求每个企业原则上不得超过 3 个配方系列 9 种产品配方，旨在通过限制企业配方数，减少企业恶性竞争，树立优质国产品牌，让群众看得清楚，买得明白，真正得到实惠。为优化企业产能、满足市场需要，《办法》允许同一集团公司全资子公司可使用集团公司内另一全资子公司已经注册的产品配方。



三是规范标签标识，解决宣传乱象。《办法》要求申请人申请注册时一并提交标签和说明书样稿及标签、说明书中声称的说明、证明材料，并对标签和说明书表述要求作出细致规定。如，对产品中声称生乳、原料乳粉等原料来源的，要求如实标明具体来源地或者来源国，不允许使用“进口奶源”“源自国外牧场”“生态牧场”“进口原料”等模糊信息；不允许在标签和说明书中明示或者暗示“益智、增加抵抗力或者免疫力、保护肠道”等；不允许以“不添加”“不含有”“零添加”等字样，强调未使用或不含有按照食品安全标准不应当在产品配方中含有或使用的物质；不允许标注虚假、夸大、违反科学原则或者绝对化的内容；不允许标注与产品配方注册的内容不一致的声称等。

四是明确监管要求与申请人法律责任。按照“四个最严”的要求，细化不予延期注册、撤销注册、注销注册等多种情形和相关罚则，以政策制度倒逼企业提升质量安全保障能力，加强管理，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将婴幼儿配方乳粉质量安全的风险隐患降至最低。

《办法》的出台将提升婴幼儿配方乳粉行业准入门槛，配方、品牌乱象将有较大改善，品牌集中度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环境更加趋于良性，有利于形成中国婴幼儿配方乳粉行业健康发展的新格局。

食品药品监管总局关于食用农产品市场销售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节选)

时间：2016-06-14 来源：国家食药监总局



一、关于食用农产品市场准入的要求

(一) 果蔬类和水产类食用农产品市场准入要求

1. 食用农产品进入集中交易市场，销售者应当提供社会信用代码或者身份证复印件，食用农产品产地证明或者购货凭证、合格证明文件。无法提供社会信用代码（或者身份证复印件）的，不得入场销售。无法提供产地证明、购货凭证、合格证明文件三者中任

意一项的，集中交易市场开办者应当自行或委托进行抽样检验或者快速检测；抽样检验或者快速检测合格的，方可进入市场销售。

各省可根据与农业部门产地准出和市场准入对接情况以及监管实际，适当提高准入门槛，要求对无法提供产地证明（或购货凭证）和合格证明文件的，集中交易市场开办者应当进行抽样检验或者快速检测；检测合格的，方可进入市场销售。

2. 食用农产品生产企业和农民专业合作社入场销售的，应当提供社会信用代码和合格证明文件。

3. 商场、超市、便利店等销售食用农产品，应当建立食用农产品进货查验记录制度，记录供货者及购进食用农产品的相关信息。



(二) 肉类产品市场准入要求

1. 销售畜禽产品，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第四十二条要求，依法出具检疫证明，加施检疫标志。农业部门尚未出台检疫规程，无法出具检疫证明的除外。

2. 销售猪肉产品，除提供动物检疫合格证明外，还要按照《生猪屠宰管理条例》的规定依法出具肉品品质检验合格证明。

3. 各地对肉类产品市场准入有具体规定的，按照各地规定执行。

(三) 进口食用农产品市场准入的要求

销售进口食用农产品，要提供出入境检验检疫部门出具的入境货物检验检疫证明等证明文件。

二、关于监督抽检和快速检验

(一) 要将食用农产品监督抽检纳入年度检验检测工作计划，定期或者不定期对食用农产品进行抽样检验或快速检测，并依据有关规定公布检验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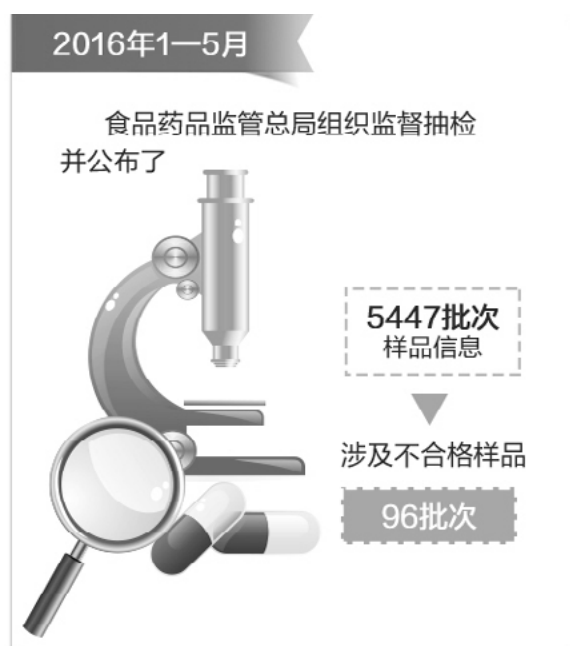
(二) 突出针对性，根据食用农产品季节、地域、品种等，结合果蔬产品、畜禽产品、水产品等不同食用农产品的特性，确定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风险度，分类开展监督抽检，并作为监管执法的重要手段。



(三) 加强快检工作，针对食用农产品鲜活易腐、流通性强的突出特点，充分借助快速检测方法快速、简便、易行的技术优势，及时锁定并做好问题食用农产品处置工作。要加大配备快速检测设施、设备的工作力度，监管所要利用配备的快速检测设备或者委托具有资质的食品检验机构，对食用农产品开展抽样检验。有条件的县（区）监管部门要配备快速检测车或功能比较齐全的快速检测设备。

三部门发布食品安全最新监测结果： 我国食品安全水平总体向好

时间：2016-06-15 来源：来源：中国经济网—《经济日报》



在6月14日举行的第八届中国食品安全论坛上，农业部、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分别发布了今年1至5月对农产品、进口食品、食品抽检的监测检查结果。总体看，我国食品安全水平向好，但在监测检查中均发现一些问题。相关部门表示，将加大监管力度，对连续出现食品安全问题的生产经营者从严处罚。

农产品质量安全总体向好

农业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局巡视员广德福介绍了前5月全国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情况。数据显示，监测样品总体合格率为97.2%。其中，蔬菜、水果、茶叶、畜禽产品和水产品监测合格率分别为96.8%、92.9%、99.7%、99.3%和96.3%，畜产品瘦肉精监测合格率99.9%。监测结果显示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总体向好。

根据《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的规定，今年1至5月，农业部组织92家省部级、国家级农产品检测机构，开展了两次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风险监测），共抽检全国31个省（区、市）、152个大中城市、5大类食用农产品、92个品种、22056个样品，检测指标94项，监测样品总体合格率为97.2%。农业部已将监测结果通报各地，要求有针对性地跟进开展监督检查，依法严厉查处不合格产品及其生产单位，严厉打击违法犯罪行为。

广德福说，优质安全的农产品是生产各类健康食品的来源，也是保障食品安全的第一道防线。农业部按照国务院食安委的统一部署，会同有关部门逐步完善法律法规和制度机制，大力推进农药兽药使用及残留、违禁物质“瘦肉精”等非法添加、畜禽屠宰等7项专项整治行动，持续加强监测预警，创新监管模式，推进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

下一步，农业部将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紧紧围绕“努力确保不发生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目标，坚持“产管并举”，推进农业标准化，提升监管能力和制度机制建设，切实保障农产品消费安全。

不合格进口食品涉及23类

近年来，我国进口食品农产品贸易持续快速增长，进口食品农产品贸易额从2006年的320.7亿美元增长至2015年的1159.2亿美元。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进出口食品安全局局长林伟说，今年1至5月，全国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对来自174个国家和地区的49.8万批、1618.6万吨进口食品实施检验，共检出不合格进口食品1311批，2.9万吨，涉及23类产品，主要有糕点、饮料、粮谷及制品等，涉及14类不合格原因，主要为食品添加剂超量或超范围使用、微生物污染以及品质不合格等。他表示，1至5月，质检总局对进口乳制品、食用植物油、水产品、肉类、酒类5大类重点产品进行专项检查，

从 37 个国家或地区进口的上述产品中检出不合格产品共 275 批、2.7 万吨，占不合格进口食品总重量的 93.1%，其中检出不合格进口乳制品 83 批、170.6 吨；食用植物油不合格产品共计 26 批、2.6 万吨；水产品 49 批、373.6 吨；肉类 21 批、274.6 吨；酒类 96 批、164.8 吨。

林伟说，对于上述检出的不合格进口食品，出入境检验检疫机构均按照有关规定做了退运或销毁处理，未进入国内市场。今年，质检总局将着力打造进口食品放心工程，密切与其他监管部门的沟通与协作。

一些企业多批次抽检不合格

会上，国家食品药品监管总局食品监管三司司长王红介绍了今年 1 至 5 月食药监局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的相关情况，食药监局组织监督抽检样品 5447 批次，涉及不合格样品 96 批次。

其中，黑龙江农垦英博华威乳业有限公司生产的 4 批次婴幼儿配方乳粉品质指标不合格；加比力（湖南）食品有限公司生产的 3 批次婴幼儿配方乳粉品质指标不合格；重庆御味缘食品有限公司生产的 3 批次水果制品食品添加剂项目不合格；武城县丰利食品有限公司生产的 2 批次糕点食品添加剂项目不合格；海南鸿琛工贸有限公司生产的 2 批次水果制品食品添加剂项目不合格；三九企业集团兰考葡萄酒业有限公司生产的 2 批次葡萄酒品质指标不合格；新疆哎呦喂食品有限公司生产的 2 批次水果制品食品添加剂项目不合格；大连三山岛海产食品有限公司生产的 2 批次水产制品微生物项目不合格；哈尔滨鑫旺泰和商贸有限公司销售的 4 批次婴幼儿配方乳粉品质指标不合格；海口龙华源春盛商行销售的 2 批次水果制品和 1 批次肉制品食品添加剂项目不合格；重庆市盘溪农产品批发市场家明食品批发部销售的 3 批次水果制品食品添加剂项目不合格；三亚国润实业有限公司销售的 2 批次水果制品食品添加剂项目不合格；兰考县鸿运副食商行销售的 2 批次葡萄酒品质指标不合格；北京市石门莉莉食品批发店销售的 2 批次糕点分别存在品质指标和食品添加剂不合格情况等。此外，抽检也发现同一网络食品交易第三方平台存在 2 批次及以上抽检样品不合格的情况。

王红介绍，针对上述情况，相关省级食品药品监管部门已依法责令采取下架、召回、停产停业、整顿等措施，并将向社会公布处理结果。

王红强调，公布这些不合格食品单位名单和处理情况，就是要告诫食品生产经营者应当认真落实《食品安全法》的规定，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加强食品生产经营管理，严格控制产品质量，保证食品安全。食品药品监管部门对不严格执行《食品安全法》等法律法规，不严格执行食品安全标准，特别是连续出现食品安全问题的生产经营者将予以从严处罚。（经济日报记者 王晋乔 金亮 郭静原）

兽医卫生行业“十三五”规划征求意见稿发布，拟加强标准和检测能力建设

时间：2016-06-02 来源：仪器信息网

农业部 2016 年 6 月 2 日发布《全国兽医卫生事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规划征求意见稿”），“规划征求意见稿”对当前的形势、环境及“十二五”期间取得的成果进行回顾，制定了“十三五”期间的八个重点任务及四项保障措施。“规划征求意见稿”中对兽医卫生行业的标准建设和检测、监测能力建设做出明确规定，并拟加强财政金融方面的支持。

重点任务之“深化兽医管理体制改革”方面，要求建立兽医体系效能评估机制，出台兽医机构条件能力建设标准，加强兽医机构核心能力建设，科学合理配置人力财力物力资源；

重点任务之“强化动物产品质量安全风险”方面，要求做好严格养殖环节兽医卫生风险管理中深入实施兽药残留监控计划，提高残留检测覆盖面；

重点任务之“推动兽药行业转型升级”方面，提出加强标准化建设和提高技术支撑能力的要求。其中加强标准化建设要出台兽药标准管理办法，完善兽药质量标准体系，建立

兽药质量标准评价和淘汰机制。实施兽药标准提升行动，提高标准的科学性、先进性和适用性。加大兽药生产用原辅料、包装材料质量标准、兽药及兽医器械检测新技术、新方法研究的支持力度。出台兽药标准物质管理办法，建立兽药标准物质审核制度，实施兽药标准物质与新兽药注册、进口兽药注册或变更注册关联审批，清理无标准物质的兽药产品。鼓励科研机构和生产企业参与标准物质研发制备工作，提升兽药标准物质的供应能力。提高技术支撑能力方面则将出台省、地（市）兽药检验及残留检测机构建设标准，促进地（市）级兽药及残留检验检测能力建设。完善兽用生物制品检测体系，提高兽用生物制品质量监控能力。建立全国兽药检验技术信息数据管理平台，完善兽药残留限量标准，支持兽药残留高通量快速检测技术研究。制定兽药风险评估和安全评价技术规范。科学布局全国动物源细菌耐药性监测点，加强动物源细菌耐药性监测和风险评估，完善国家动物源细菌耐药性监测数据库。建立兽药中非法添加物检测平台，提高兽药非法添加其他成分检测能力。



我国食品安全工作需实现 5 个转变

时间：2016-06-14 来源：中国食品报

近年来，党和国家非常重视食品安全问题，将其提高到了一个前所未有的高度。

“十五”以来，我国先后设立了一系列的攻关计划重大科技专项、科技支撑计划，专项重点研究确保食品安全的关键理论及技术，促进了我国食品及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的不断提高，也为科学生产、科学监管、科学消费提供了强大的支撑。但同时我们也必须看到食品安全问题的长期性和复杂性，进一步加强科技探索、全面掌控风险隐患、深入研究解决方案、确保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仍然是一项艰巨复杂的任务。

“十二五”食品安全科技支撑计划（2011 - 2015）

“十一五”结束后，我国食品安全状况有所好转，但形势依然严峻；微生物引起的食源性疾病成为我国首要食品安全问题；食品中非法添加成为公众及媒体关注的焦点；风险评估能力建设刚刚起步；食品安全标准呈现协调与整合趋势，但基础支撑数据不足；快速检测能力落后，关键技术亟待加强；事故预警和处理应对能力不强，关键技术亟待突破。根据国

务院的要求，“十二五”期间，首先要解决非法添加物问题，逐步解决体制机制问题，加强风险评估能力建设以及国家风险评估中心建设等一系列的工作。“十二五”食品安全科技支撑计划投资超过两亿元，设置了 4 个重点项目，主要是：构建了农兽药残留、生物毒素、致病微生物、人兽共患病和重大动物疫病的抗体资源库；研制了一批重要污染物参考标准物质，建立食物中毒综合诊断技术；开展了无机砷、真菌毒素急性暴露评估，研发膳食暴露评估模型及其敏感人群中国国家技术参数，提出安全限量标准；研发毒理学阈值技术用于食品添加剂危害识别，建立食品安全国家标准指标值；开展了水产品中副溶血性弧菌定量微生物风险评估，制定限量标准；对食品新资源以及新技术与新工艺（如纳米技术）产生的有害物质危害特征描述和剂量—效应关系确立的关键技术进行了探索；建立食品和保健食品中非法添加物筛查确证技术和装备；研发基于信息技术和计算机技术的预警系统，研制了一批食品危害物控制工艺、设备、生产线，集成示范了一批大宗食品和地方特色食品安全溯源系统。

“十三五”我国食品安全科学技术研究思路及重点方向

1. “十三五”重点研究计划总体思路

“十三五”我国食品安全重点研究计划的总体思路是，我国食品安全工作未来需要实现 5 个转变，即以动物实验为基础的传统评估技术向以人为基础的新型评估技术的转变，食品化学危害物检测从定向检测向非定向筛查转变，微生物诊断溯源由传统技术向下一代全基因测序转变，食品安全控制理念要从基于风险评估的 HACCP 向脆弱性评估为基础的全程控制转变，溯源预警的各部门各自为政的分散状态趋于统一。要从以下 4 个方面来部署食品安全关键技术研究，即创新危害识别技术、突破前沿评估技术、集成溯源预警技术、发展安全控制技术。

2. “十三五”我国食品安全科学技术重点研究方向

鉴于科技部和各部委的科研计划已经整合为国家重点研究计划，建议“十三五”期间，我国食品安全科学技术研究计划按照前沿基础研究、前沿关键技术和重大产品示范应用 3 个领域进行部署。

一是前沿基础研究领域。从基础研究领域，“十三五”期间，要开展食品污染物健康效应的毒性通路及分子毒理机制研究；中国总膳食研究与风险评估暴露科学及其生物利用率的研究；中国人群食品过敏标识相关的过敏机制与流行病学调查研究；食品中病原微生物耐药性传播机制研究；食品与农产品污染的迁移转化与消减规律研究；传统食品在加工过程中新兴化学危害物的生成规律和控制原理研究；食品安全信息传播规律和预警的大数据汇聚融合理论研究等。

二是前沿关键技术领域。在前沿关键技术方面，“十三五”期间，要突破人源性细胞体外替代毒性测试；开展食品化学危害物非定向筛查；构建食源性致病菌全基因组国家数据库和溯源技术国家网络；研制食品安全检验检测所需的实物基体标准物质；研发新型抗体的识别与制备技术；发展食品污染物和恐怖毒物人群健康危害的生物标志物监测技术；建立食品欺诈与非法添加应对中食物链脆弱性评估、食品真实性溯源技术；研发产地污染（农兽药、重金属、真菌毒素和海洋毒素等）与农畜水产品安全控制等一系列技术。在此基础上，集成一批技术，开展示范应用。

三是“十三五”重大产品示范领域。在重大产品示范领域，“十三五”期间，重点在“横琴食品安全示范区”对于食品安全理论与前沿技术进行科技示范。重点开发农产品与食品储藏保鲜与防霉产品；研制农产品与食品特定包装材料；研发食品安全现场和在线监管所需的新型试剂与装备；开发食品安全风险预警的大数据系统；研制食品链危害物控制关键工艺和设备等。



农业部广德福： 推进“瘦肉精”等 7 项专项整治行动

6 月 14 日，以“尚德守法 共治共享食品安全”为主题的 2016 年全国食品安全宣传周主场活动暨第八届中国食品安全论坛在北京举行。农业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局巡视员广德福在论坛上表示，今年 1 至 5 月农业部开展的两次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结果显示，全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总体向好。农业部将继续大力推进农兽药使用及残留、违禁物质“瘦肉精”等非法添加、畜禽屠宰等 7 项专项整治行动，持续加强监测预警，创新监管模式，推进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的创建。

以下为发言全文：

根据《农产品质量安全法》的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 2016 年食品安全重点工作安排的通知》要求，今年 1—5 月，农业部组织 92 家部级、国家级农产品检测机构，开展了二次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例行监测（风险监测），共抽检全国 31 个省（区、市）、152 个大中城市、5 大类食用农产品、92 个品种、22056 个样品，检测指标 94 项，监测样品总体合格率为 97.2%。其中，蔬菜、水果、

茶叶、畜禽产品和水产品监测合格率分别为 96.8%、92.9%、99.7%、99.3% 和 96.3%，畜产品瘦肉精监测合格率 99.9%。监测结果显示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总体向好。农业部已将监测结果通报各地，要求有针对性地跟进开展监督抽查，依法严厉查处不合格产品及其生产单位，严厉打击违法犯罪行为。

优质安全的农产品是生产各类健康食品的来源，也是保障食品安全的第一道防线。农业部按照国务院食安委的统一部署，会同有关部门逐步完善法律法规和制度机制，大力推进农兽药使用及残留、违禁物质“瘦肉精”等非法添加、畜禽屠宰等 7 项专项整治行动，持续加强监测预警，创新监管模式，推进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县创建。下一步，我们将牢固树立绿色发展理念，紧紧围绕“努力确保不发生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目标，坚持“产管并举”，推进农业标准化，提升监管能力和制度机制建设，用“四个最严”切实保障农产品消费安全。

时间：2016-06-15 来源：中国经济网



食品安全监管之地方动态及抽检信息

国家抽检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组织抽检肉及肉制品、乳制品、薯类及膨化食品等 7 类食品 1736 批次样品，不合格样品 30 批次。不合格情况为：粮食及粮食制品中苯并[a]芘超标；肉及肉制品中过氧化值、梨酸、菌落总数和大肠菌群超标；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中霉菌超标；食糖中还原糖分超标；水产制品中菌落总数、酸价和大肠菌群超标，并检出了苯甲酸和二丁基羟基甲苯（BHT）；蜂产品不合格样品 3 批次，不合格项目为检出氯霉素。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组织抽检婴幼儿配方乳粉 227 批次，不合格样品 2 批次，占 0.9%。其中，不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存在食品安全风险 1 批次，不合格指标为：菌落总数；不符合产品包装标签明示值、不存在食品安全风险的样品 1 批次，不合格指标为：二十二碳六烯酸。

地方抽检

江西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抽检 23 大类食品 979 批次样品，其中不合格 15 批次，涉及糕点食品。不合格项目为：铝的残留量、过氧化值、糖精钠、菌落总数和山梨酸。

山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对 3 大类共 11602 批次的食用农产品进行了抽检，其中，不合格产品 357 批次。不合格产品情况为：畜禽肉及其副产品中呋喃唑酮代谢物超标；水产品中孔雀石绿残留量、呋喃唑酮代谢物超标；鲜蛋中恩诺沙星超标；亚硝酸盐、克百威和乙酰甲胺磷超标；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山梨酸、铅、三氯杀螨醇、菌落总数、糖精钠（以糖精计）、环己基氨基磺酸钠（甜蜜素）、总酯、己酸乙酯、酒精度和二氧化硫。。

湖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监督抽检了 17 类食品 227 批次，其中，不合格样品 13 批次。不合格项目为：甜蜜素、苯甲酸、大肠菌群、溶剂残留量、糖精钠、稀土、酒精度和二氧化硫残留量。

江苏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监督抽检 15 大类食品共计 521 批次，其中不合格 8 批次，不合格样品分别为酒类（不合格项目：甜蜜素）、肉制品（不合格项目：商业无菌）；还原糖分、铝的残留量、苯甲酸、二氧化硫、霉菌计数和菌落总数。

黑龙江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对 15 类食品 219 批次样品进行了监督抽检，不合格样品 5 批次。不合格指标为：过氧化值、二氧化硫、环己基氨基磺酸钠（甜蜜素）和总酸。

广东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对 5 大类食品进行监督抽检共 120 批次，其中 3 批次内在质量不合格，不合格食品发现率 2.5%。不合格项目为：大肠菌群、菌落总数超标。

四川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对 5 类食品共抽检 1050 批次样品，不合格样品 91 批次。不合格项目情况为：酸值、二氧化硫残留量、苯甲酸和过氧化值不合格。

深圳市食品药品监管局组织抽检了 2062 批次的儿童食品，其中合格批次 2016 批次，合格率 97.77%。本次抽检主要发现以下问题：一是部分种类产品添加剂超标，说明有的生产企业存在超范围超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行为或原料本身存在问题；二是部分种类产品微生物指标超标，说明有的生产经营企业生产经营过程中存在卫生条件控制不严、贮存不当等问题；三是个别产品检出食品污染物，其主要由于成产加工、储存运输环境原因导致。

吉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抽检 3 类食品 79 批次样品，不合格样品 2 批次。不合格指标为：二氧化硫残留量超标。

甘肃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对 33 大类食品进行抽检 4941 批次，不合格 140 批次，样品不合格率 2.83%。不合格项目情况为：呈味核苷酸二钠、总酸、二氧化硫、菌落总数、铝的残留量（以干基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环己基氨基磺酸钠（甜蜜素）、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亚硝酸盐、霉菌计数、环丙沙星、恩诺沙星、达氟沙星、甲氧菊酯和柠檬黄不合格。

北京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共抽检食品 967 批次，不合格食品类别涉及调味品、糕点、蜂产品，共计 12 批次。不合格项目情况为：山梨酸、大肠杆菌、胭脂红和霉菌计数不合格。

广西壮族自治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抽检 4 类食品共 155 批次，其中不合格 7 批次，不合格项目为：菌落总数、霉菌和大肠杆菌超标。

山西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对各类食品开展监督抽检 441 批次，共发现不合格样品 13 批次。检出问题的食品类别为食用油、油脂及制品、调味品、饮料、方便食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

糕点等六类。抽检发现的主要问题：一是 1 批次小磨香油中酸值超标，二是 1 批次白芝麻和 1 批次即食冲调型油茶中霉菌超标，三是 1 批次桶装饮用纯净水中检出铜绿假单胞菌，四是 1 批次老陈醋中菌落总数超标，五是 1 批次即食冲调型油茶和 1 批次糕点中过氧化值超标；部分食品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酸价（以脂肪计）、脱氢乙酸和防腐剂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比例之和、大肠菌群和菌落总数。

湖北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共完成食品安全监督抽检 32 大类食品 2289 批次，共发现不合格样品 60 批次。检出问题的食品类别为粮食加工品、肉制品、茶叶及相关制品、酒类、蔬菜制品、炒货食品及坚果制品、淀粉及淀粉制品、糕点、餐饮食品、食用农产品。发现的主要问题有超范围、超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20 批次）、其他微生物不合格（21 批次）、标签标识不规范（14 批次）、品质指标不合格（3 批次）、农药残留超标（1 批次）、金属污染物超标（1 批次）。



地方动态

黑龙江省重点治理肉制品兽药残留 保卫百姓餐桌安全

随着夏日来临，烧烤撸串、美味烤肉成为很多市民首选的日常美食，此时，肉制品安全自然备受关注。近日，记者从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获悉，我省肉制品兽药残留重点治理工作已经启动，全省各地食药监管部门将通过日常监管、快检和抽检、追溯体系和加大打击力度等四项措施，严把生产环节的“原料”关和经营环节的“进货”关，对“问题肉”追查到底，直至监督销毁。据悉，本次治理行动将持续到 8 月末。

省食药局食品生产监管处调研员麻志红告诉记者，“肉制品安全，最主要的问题就出现在原料和进货这一环，因此关键环节自然成为我们监管的重点。”记者了解，本次治理行动针对食品生产环节将进一步加强对企业原料进货查验、生产过程控制、产品出厂检验等质量安全主体责任落实情况的监督管理，监督企业建立并有效落实原辅材料进货查验和记录制度。按照《食品安全法》要求，不得采购或使用致病性微生物、农药残留、兽药残留、生物毒素、重金属等污染物质以及

其他危害人体健康的物质含量超过食品安全标准限量的食品、食品添加剂、食品相关产品。同时，鼓励有条件的生产企业建立原辅材料定期监测制度，加强原料畜禽肉的兽药残留监控，特别是瘦肉精、磺胺类物质、土霉素、沙拉沙星等兽药的原料肉进厂监测。另外，检查肉制品生产者是否建立并有效落实质量安全追溯管理制度，并要检查生产者是否对原料肉和成品进行检验或委托第三方检验。

食品经营环节同样存在“货源”问题，食药监管部门将重点检查肉品经营者进货把关情况，进行正规索证索票、索取合格证明或检验检疫证明、验证肉品供应商资质等，企业还要建立原料台账，建立完善肉品溯源管理制度，做到来去可查。严格禁止：从不具备资质的商贩手中采购肉品；使用伪劣变质、病死、剔肉废料肉品用于制作饺子、包子、丸子等；使用猪肉等添加牛肉、羊肉香精冒充牛羊肉出售或加工食品等。

本次治理行动将对违规违法行为加大惩处力度，抽检兽药残留超标的，要召回问题产品，依法严厉查处，涉嫌犯罪的要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贵州省启动省市县乡四级食品检验检测平台建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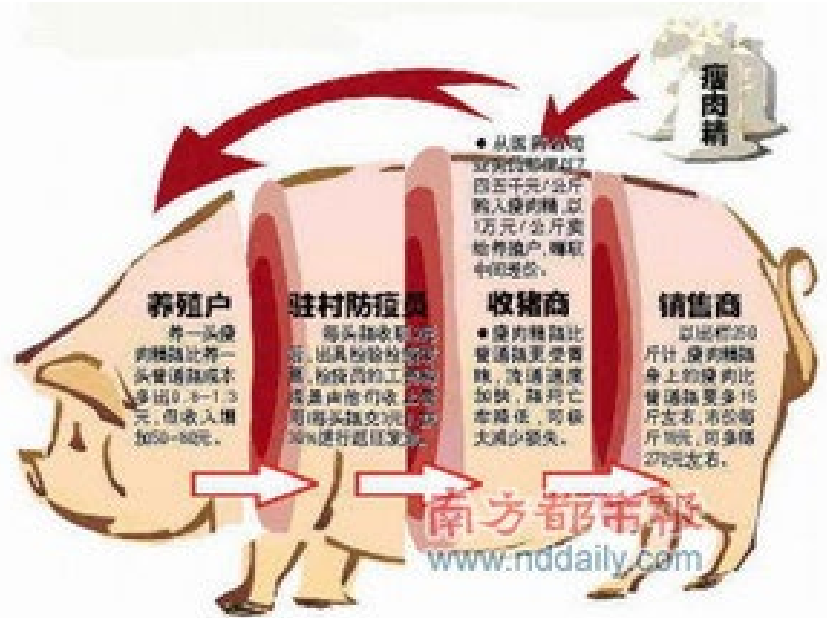
日前，贵州省政府印发《关于改革完善食品检验检测体系的实施意见》，全面启动省市县乡四级食品检验检测平台建设，为贵州省食品安全监管和产业发展提供有力的技术保障。

贵州省将按照“省级突出‘高精尖’、市级满足‘全覆盖’、县级达到‘最基本’、乡级实现‘最快速’”的目标来进行平台建设。省级食品检验检测机构具备较高的食品检验检测能力和一定的科研能力，能够完成相应的法定、监督、执法、应急检验等任务；市级食品检验检测机构具备食品常规检验检测能力，能够完成相应的食品监督执法常规性检验检测任务；县级食品检验检测机构具备对常见食品微生物、重金属、理化指标的实验室检验能力及定性快速检测能力；乡镇食品检验检测机构具备相应快速检测能力和预警报告能力。

同时，贵州省对四级食品检验检测平台建设任务进行了细化。整合省级资源，组建省食品检验检测所，负责食品生产、流通、消费环节的检验检测；整合市（州）级资源，建立健全综合性的检验检测机构；组建县（市、区、特区）食品检验检测机构，或组建专业优势突出、资源共享共用、可覆盖和服务周边地区的区域性食品检验检测中心；在乡（镇、街道、社区）（或按区域）设立食品安全快速检测室。

四级食品检验检测平台成功搭建后，将较好地解决重复建设、资源分散、能力不强、利用率不高、配置不合理等问题，建立起食品安全检验检测技术更先进，功能更齐全，服务更完善，统一、权威、高效的食品安全检验检测体系和运行管理机制，为贵州省食品安全监管和产业发展提供有力的技术保障。

惠州全市严打使用瘦肉精 专项整治持续到底



为严厉打击使用瘦肉精的违法行为，进一步提升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促进畜牧业生产持续健康发展，惠州市农业部门拟开展瘦肉精专项整治行动。本次整治行动从本月开始持续至年底，将以生猪为重点，查找兽药、饲料、养殖、检疫等环节存在的隐患和漏洞，全面强化各环节的监管，有效遏制和严厉打击生产、销售和使用瘦肉精的违法犯罪行为。

首先，从源头开展整治，对辖区内所属兽药生产、经营企业进行严格的监督检查，严肃查处违法违规生产经营行为和非法生产使用瘦肉精的企业和黑窝点。其次，强化对养殖场（户）的检查和整治，采取日常巡查和突击检查相结合的方式，对各大小养殖场（户）的存栏生猪进行瘦肉精检测，对兽药房、自配料进行严格的检查和检测，会同公安部门严厉打击在养殖环节非法使用瘦肉精和在自配料中添加瘦肉精的行为。

此外，还将深入开展出栏检疫和屠宰环节的整治。严格检查动物产地检疫制度的落实情况：一是检查养殖户向当地畜牧兽医部门申报检疫的情况；二是检疫人员执行现场检查程序的情况，包括是否对养殖档案、免疫有效期、临床健康情况、耳标佩戴等情况进行了认真的检查，检查合格后出具《动物现场检查记录表》的情况，以及货主填写《无违禁药物承诺书》和《检疫申报单》报当地畜牧兽医部门审批等情况。加强对生猪定点屠宰行业的管理和屠宰活动的监督管理，督促屠宰企业落实主体责任，严格执行生猪进场查验、生猪来源和生猪产品的流向登记、肉品品质检验、产品召回、无害化处理等肉品质量安全制度。严格检查屠宰企业关于瘦肉精检测合格的记录凭证，对瘦肉精检测不合格的生猪要立即实施无害化处理，并移交公安部门严厉打击屠宰企业收购宰杀含瘦肉精生猪等违法犯罪行为。

福建省加强基层食品安全监管

针对基层食品安全监管力量薄弱，食品质量存在安全隐患等情况，福建省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强基础、促规范、谋发展，提升基层食品安全监管水平，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一是完善规章制度促规范。认真贯彻落实新《食品安全法》，积极推进《福建省食品安全条例》立法工作，结合监管实际深入开展草案的修改论证工作。拟通过《条例》细化监管责任，明确乡镇街道、村委会等各级部门的食品安全监管职责，明确网络交易、小作坊、小餐饮、小摊贩等生产经营主体责任和监管职责。

二是加强技术支撑可追溯。进一步推进食品追溯体系的信息化建设，2016 年计划由政府部门搭建统一数据接口的食品安全追溯信息管理平台，实现从食品生产到流通消费多环节追溯信息的汇集互通和全程追溯。同时，福建省食品安全监管与社会共治系统（一期）将建设食品安全社会共治门户网站、手机客户端 APP 及微信公众平台等多种社会共治渠道，便利消费者多渠道查询食品安全追溯信息。

三是深化排查整治保安全。深化食品安全风险排查和小作坊治理整治，重点排查使用非食用物质、非法原料，滥用食品添加剂，掺杂掺假，生产加工过程污染和其他行业潜规则。2016 年部署开展为期六个月的小作坊、小餐饮、小摊贩食品安全专项治理工作，切实解决和消除当前“三小”食品行业存在的突出问题和风险隐患。同时，加快推进“三小”监管长效机制建设，有效提升“三小”食品安全水平。

四是强化基层设施打基础。继续推进县级食品安全快检实验平台建设，对未列入国家试点项目县，将协调有关部门，尽快启动县级食品快检平台项目建设，按照每个快检平台投资规模 300 万元；对项目实施完成的县，争取省级财政根据县级财力状况给予经费补助。

晋江专项监督检测“瘦肉精”

近日，晋江组织开展为期半年的屠宰环节“瘦肉精”专项监督检测工作，切实保障人民群众消费安全。

据悉，本次屠宰环节“瘦肉精”专项监督检测范围原则上以规模以上生猪定点屠宰企业为主，涵盖自营、代宰、混合经营等不同经营模式，并确保覆盖至晋江全市每个定点屠宰场。晋江动物卫生监督所将派出执法人员和技术人员指导被检生猪定点屠宰企业和做好样品采集、快速检测、疑似阳性样品送检、结果报送等工作。

截至目前，已抽检生猪定点屠宰场 9 家、抽取样品 402 份，未发现一例阳性样品，充分说明晋江“瘦肉精”监管工作取得良好成效。



真菌毒素快速检测试纸条产品发布



- 1.黄曲霉B1（AFB1）
- 2.呕吐毒素（DON）
- 3.赭曲霉毒素（OTA）
- 4.玉米赤霉烯酮（ZEN）

霉菌毒素总体污染情况

呕吐毒素、玉米赤霉烯酮、黄曲霉毒素B1的样品超标率分别为38.8%、15.2%、2.7%，伏马毒素和T-2毒素均无超标情况。呕吐毒素和玉米赤霉烯酮的整体平均水平均超过限量标准，其中呕吐毒素最高值达限量标准的62倍，玉米赤霉烯酮最高值达限量标准50倍。

1、黄曲霉B1（AFB1）

来源：黄曲霉B1（AFB1）是由曲霉属中的黄曲霉和寄生曲霉所产生的一种有毒代谢产物。

危害：AFB1是已知的最具毒性的一种物质，具有致畸、致癌、致诱变作用，给食品、饲料和畜牧等行业造成了极大的损失，严重威胁着消费者的健康。

国标中关于AFB1在饲料中的最高限量

饲料卫生标准中关于黄曲霉毒素B1限量规定（GB13078-2001）	
项目	最高限量μg/kg(ppb)
玉米、花生饼（粕）、菜籽饼（粕）	50
豆粕	30
仔猪配合饲料及浓缩料	10
生长育肥猪、种猪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20
肉用仔鸡前期、雏鸡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10
肉用仔鸡后期、生长鸡、产蛋鸡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20
肉用仔鸭前期、雏鸭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10
肉用仔鸭后期、生长鸭产蛋鸭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15
鹌鹑配合饲料及浓缩饲料	20
奶牛精料补充料	10
肉牛精料补充料	50

黄曲霉B1产品参数表

产品参数	维德维康
检测限（ppb）	3、5、10、20、50
检测样本	粮食作物、饲料原料、成品饲料
提取液	75%甲醇
样品提取方式	5-50ppb检测限对应一种提取液比例，3ppb检测限用另一种提取液比例
样品稀释方式	不同的检测限分别对应不同的提取液和不同的稀释液
判读时间	室温3+5min
判读方法	比线

2、呕吐毒素（DON）

来源：呕吐毒素（vomitoxin）又称为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DON），由于会引起猪的呕吐而得名，欧盟分类标准为三级致癌物。主要由镰刀菌属，禾谷镰刀菌和黄色镰刀菌产生。DON是最常见的真菌毒素，广泛存在于大麦、小麦、玉米和燕麦等中。

危害：呕吐毒素具有很高的细胞毒性和免疫抑制性质，当人摄入了被DON污染的食物后，会导致厌食、呕吐、腹泻、发烧、站立不稳、反应迟钝等剂型中毒症状，严重时损害造血系统造成死亡。呕吐毒素主要经肠胃吸收，经血液循环进入肝脏代谢后经肾脏随尿液排出，造成各器官的广泛损伤。

国标中关于呕吐毒素在饲料中的最高限量

呕吐毒素（GB13078.3-2007）	
猪配合饲料	1ppm
犊牛配合饲料	1ppm
泌乳期动物配合饲料	1ppm
牛配合饲料	5ppm
家禽配合饲料	5ppm

呕吐毒素产品参数表

产品参数	维德维康
检测限（ppb）	500、1000、1500、2000
检测样本	粮食作物、饲料原料、成品饲料
提取液	纯水
样品提取方式	不同检测限不同饲料同一种提取方式
样品稀释方式	不同检测限，稀释液体积不同
判读时间	室温3+5min
判读方法	比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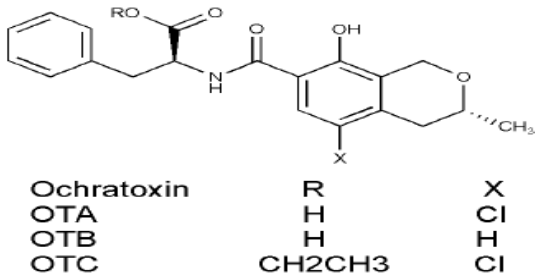


图 1-1 赭曲霉毒素化学结构

3、赭曲霉毒素（OTA）

来源：赭曲霉毒素A（OTA）主要是由青霉属和曲霉属的部分真菌产生的一种次级代谢产物，广泛存在于谷物、饲料、果汁、葡萄酒、啤酒、干果中。

危害：OTA具有强烈的肾毒性、肝毒性、细胞毒性、免疫毒性，还具有潜在的致癌性。在目前依法限的真菌毒素中，OTA因其危害性和重要性被认为是仅次于黄曲霉毒素的真菌毒素。

国标中关于赭曲霉毒素在饲料中的最高限量

赭曲霉毒素A（GB13078.2-2006）	
配合饲料，玉米	100ppb

赭曲霉毒素产品参数表

产品参数	维德维康
检测限（ppb）	30、50、100
检测样本	粮食作物、饲料原料、成品饲料
提取液	弱碱溶液
样品提取方式	不同检测限不同饲料同一种提取方式
样品稀释方式	不同检测限，稀释液体积不同
判读时间	室温3+5min
判读方法	比线

4、玉米赤霉烯酮（ZEN）

来源：玉米赤霉烯酮（ZEN）是镰孢菌属的次级代谢产物，以污染玉米为主，其他粮食作物，如小麦、大麦、燕麦、大米和小米等也会受到轻微污染。

危害：主要表现在它的类雌激素作用上，具有生殖发育毒性。ZEN因与雌激素结构相似而能与雌激素受体结合，呈现弱雌激素活性。尤其对动物体内雌激素受体丰富的器官（如乳腺、卵巢、子宫、睾丸、附睾和前列腺等）造成影响，能够引起动物体内激素合成紊乱，生殖系统异常，进而对机体升值发育造成严重影响。

国标中关于玉米赤霉烯酮在饲料中的最高限量

玉米赤霉烯酮的限量（GB13078.2-2006）	
配合饲料，玉米	500ppb

玉米赤霉烯酮产品参数表

产品参数	维德维康
检测限（ppb）	60、100、250、500、1000
检测样本	粮食作物、饲料原料、成品饲料
提取液	60%甲醇-食盐水
样品提取方式	不同检测限不同饲料同一种提取方式
样品稀释方式	不同检测限，稀释液体积不同
判读时间	室温3+5min
判读方法	比线



产品信息汇总

项目	检测限（ppb）	国标限量（最高）
黄曲霉B1（AFB1）	3、5、10、20、50	10-50ppb
呕吐毒素（DON）	500、1000、1500、2000	1-5ppm
赭曲霉毒素（OTA）	30、50、100	100ppb
玉米赤霉烯酮（ZEN）	60、100、250、500、1000	500ppb

感谢观看！

货已备齐，坐等您来！

服务热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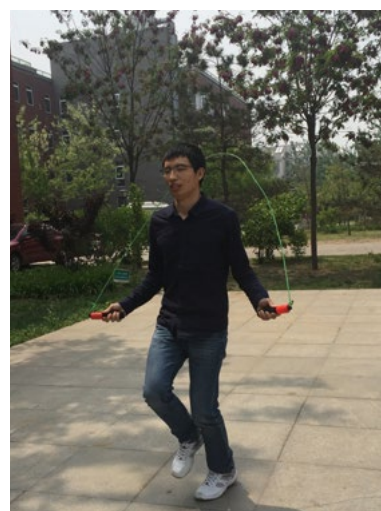
400-860-8088

维德维康第二届运动会圆满落幕

市场部：杨丽娟

为丰富员工的业余生活，培养员工团队精神，增强员工凝聚力，促进员工之间的友谊，营造一个自信、阳光、充满朝气、永不服输的企业氛围，维德维康第二届“我运动、我健康、我快乐”运动会于 2016 年 4 月 14 日拉开序幕。各部门参赛选手、裁判长、拉拉队员共 50 余名员工参加了本次运动会，运动会共设跳绳、踢毽子、羽毛球、足球四个比赛项目。

敏捷、速度——跳绳



跳绳项目为个人赛，以 1 分钟为限，数多为胜。比赛刚开始，现场的气氛就显得非常热烈，每一位参加比赛的员工都热情高涨。在比赛中现场不时地响起欢笑声、加油声，跳绳擦过地面发出清脆的声音，伴着响亮的欢呼声和热情的掌声，把现场的气氛推向一次又一次的高潮。在高手间的绝杀中，研发部李诗焱突破重围，成为跳绳比赛擂主，成绩为 244/ 分。

灵活、矫捷——踢毽子

踢毽子比赛不限时间，一次性踢得最多者为胜。比赛前，各选手提前到达比赛场地进行热身运动，讨论比赛策略，相互加油打气。比赛过程中，矫健灵活的参赛选手，呐喊助威的现场观众，气氛热烈的活动现场，共同构筑一幅生机焕发、欢乐有趣的画面。经过将近 2 星期每天半小时的激烈角逐，品管部钟立民最终以 56/ 次的成绩摘得桂冠。现场一片欢呼声与笑声，选手脸上的汗水与灿烂笑容，向我们展现了运动之美与运动带来的快乐。



力量、对决——羽毛球

5 月 28 日，羽毛球男单、女单和混双比赛在温泉体育中心羽毛球馆正式上演。选手们摩拳擦掌，一场力量与速度的较量全面展开。有力的“高空发球”、灵活的反手接球、猛烈的扣球攻击、巧妙的“海底捞月”，健儿们一次次有力地挥动球拍，让飞扬的羽毛球时而像出膛的子弹，像离弦的弓箭，气势汹涌，锐不可当。经过激烈的角逐产生了各项冠军，研发部邢维维分别获得了男子和混双的冠军，行政部张梅获得了女子单打冠军，市场部张茜夺得了混双冠军。



团队、较量——足球

" 高能环境杯 " 北部生态科技新区第二届企业职工足球联赛于 5 月 30 日在华为足球场隆重开幕，足球赛让我们见识到团结协作，坚持不懈的运动精神，各队在场上展开激烈比拼，队员们沉着应战，默契配合，快速传球，稳定的后线防守、巧妙地中场进攻、精彩的开花攻门，每次传球攻门，都引起了现场观众的一阵阵喝彩与掌声。

本届运动会在欢呼声中结束了，这是展示职工精神风貌、推进职工精神文明建设的一次盛会，对加强公司员工之间的相互沟通、增进团结，以及对培养职工积极向上、顽强拼搏的精神具有重要意义。更重要的是增强了员工们的身体素质、增进团队凝聚力和战斗力，为公司进一步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保障。本次大赛圆满结束离不开公司员工的参与和辛勤付出，在此对表示衷心的感谢。





分享：我眼中的维德维康市场部

——如何践行三点、四化、全服务的企业文化

古语有云“仓量实而知礼节”。对企业来讲，只有企业运营顺畅、资金流转正常才会去考虑夯实产品力、考虑市场和品牌、提升品牌力。

关于市场部自古就有关于该有该无的各种争论，改革开放三十年，中国还是有 80% 的公司搞不清市场部和销售部到底是干嘛的。很多市场部其实在搞销售，很多销售部其实在搞市场，还有很多叫做市场销售部。

维德维康的市场部的定位概括来说七字方针，三点、四化、全服务。何为三点：始终面向客户、关注解决问题、持续突破创新。何为四化：企业品牌高度化、项目开发多面化、产品服务细微化、市场合作前沿化。何为全服务：以客户为导向，7 * 24 小时线上、线下全面提供产品及技术服务。

关于三点的践行



始终面向客户

以市场为导向：市场是公司一切工作的方向，公司所有部门以及全体员工都要坚持以市场为导向，善于研究市场，用敏锐的目光审视市场的变化与发展，根据市场规则和市场规律，积极参与市场竞争，用理性和规范的行为赢得市场。公司根据市场变化，适时调整、有效变革经营管理方法，经营管理活动从发现、满足客户需要出发，密切贴近客户，让客户满意。

关注解决问题

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企业犹如逆水行舟，不进则退。居安思危，充分考虑市场的风险和机遇，客观评价自己的优势，不盲目乐观，客观审视自己的劣势，不妄自菲薄。处变不惊，冷静面对经营管理遇到的暂时困难，要坚定信心，永不气馁，既有克服困难的决心和勇气，又有解决问题的措施和方法。

持续突破创新

始终站在行业的前沿，引领这个行业的前进方向；不断重塑公司自身，使我们在运营和产品方面始终处于领导者地位。这就是我们对这个公司内心的认同和期待。

关于四化的践行

企业品牌高度化、项目开发多面化、产品服务细微化、市场合作前沿化。

企业品牌高度化

理念决定品牌高度，围绕“始终面向客户、关注解决问题、持续突破创新”的企业精神，维德维康从产品研发到市场的推广，紧锁目标客户的需求，满足和提升客户需求体验，实现品牌在客户内心形象地位的提升，通过建立强大的品牌影响力，提升品牌高度。

项目开发多元化

根据基础研究发展趋势和“十三五”发展规划的总体部署，项目开发贵在创新，我们希望用新思想、新方法来解决新问题，从突出激励创新、稳定支持和超前培养科技创新人才三方面促进项目开发，从思路、方法、结果考核项目成绩。同时，平时多参加会议、多走访学术机构，取经交流，放眼四海，广结善缘，与众多高校和科研院所展开广泛深入的合作与交流。

产品服务细微化

服务细微化，是对传统的服务理念和服务意识的扩展和深化，是对规范化服务的修补，它可以填充规范化服务的漏洞，是市场部的新服务理念。产品服务细微化的理念是以人为本，想顾客之所想、想顾客之未想、想顾客之专想。

市场合作前沿化

市场的变化是一个动态的过程，而企业所面临的生存环境无论是来自于社会的需求，还是竞争对手的压力，无不要求其必须适应社会、适应市场、才能迎合的客户要求，从而最大限度的谋求利润，使得企业能长期持续的健康发展。研究市场发展的新趋势，了解市场发展新理论，有助于我们准确把握市场动向，更好的为企业的发展服务。

全服务：用心服务全过程

“您好！这里是维德维康客户服务热线，请问有什么可以帮助您呢？”伴随着温馨的问候，用心的全程服务开始了，我们开通了 400 客户服务、139 技术问题解答、qq 线上指导、产品操作视频、客户定期回访等全程一对一服务，以客户为导向，7 * 24 小时线上、线下全面提供产品及技术服务。我们的用心只为您的肯定与满意。

企业的关键是文化，一个企业能否在行业内不断前行，与企业文化密不可分，企业文化是在长期的生产经营活动中形成的，为全体员工接受、认同与信守的经营理念、行为规范、企业形象、价值观念和社会责任等具有企业特色的精神财富的总和。我们一致的行动，源自我们的文化。唯有一致的行动，才会产生有效的动力，推动企业的发展，将这样的文化，践行在我们日常的每项工作，每个环节，每个流程，每个结果，每个计划，每个目标……践行在我们的所有管理行为中。

时间倒回到 2015 年年度总结会暨 2016 工作述职报告会中，我向大家转述了市场部的目标是“树立品牌影响力做好服务支撑”。谈到 2016 年是市场品牌战略的关键年，市场部全面助力推进市场营销 2.0 时代，力争配合服务好一个品牌 + 三个业务线市场营销模式……

转眼年过已半，发现还有好多工作需要提升与加强，感谢您在工作中给予的支持与鼓励，感谢您忠恳的意见及建议，感谢您对我们的要求。不经历风雨，怎能见绚丽的彩虹？尽管在通往成功的旅途上荆棘丛生，但我们部门却从未退缩过，从未放弃过，因为我们知道，只有像经营自己的事业一样经营工作，才可在人生的旅途中越走越远，越飞越高；唯有如此，才可“兼济天下”，才可笑逐颜开。

始终面向客户、持续突破创新、关注解决问题。我们学会迎接挑战，在走向辉煌的路上，我们遇到的每一个困难将用除法计算；我们学会面对解决，在走向未来的路上，我们的每一个成功将用乘法计算——这就是维德维康的文化！



好书推荐 - 创新者系列



作者：（美）克莱顿·克里斯滕森（Clayton M. Christensen）

版权方：中信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作者简介

克莱顿克里斯滕森，美国哈佛商学院著名教授，因其在企业创新方面的深入研究和独到见解，被尊称为“创新大师”。任职于哈佛商学院总经理及技术与运营管理部。他的研究和教学领域集中在新产品和技术开发管理以及如何为新技术开拓市场等方面。

图书简介

创新者系列（套装共 3 册）包含：《创新者的窘境》、《创新者的解答》和《创新者的基因》。1997 年，当《创新者的窘境》英文版出版时，克莱顿·克里斯滕森只是哈佛商学院的助理教授。而此书一出，就确立了他在创新技术管理领域的权威地位。《创新者的窘境》和《创新者的解决方案》，这两本书都以众多生动的案例描述了破坏性创新的发展规律。《创新者的基因》这本书则是通过历时八年的研究，试图追踪创新型而且往往具有破坏性的商业思想的来源。

一、《创新者的窘境》原名：The Innovator's Dilemma: When New Technologies Cause Great Firms to Fail

全球商业领域中，许多企业曾叱咤风云，但面对市场变化及新技术的挑战，最终惨遭淘汰。究其原因，竟然是因为它们精于管理，信奉客户至上等传统商业观念。这就是所有企业如今都正面临的“创新者的窘境”。在《创新者的窘境》中，管理大师克里斯滕森指出，一些看似很完美的商业动作——对主流客户所需、赢利能力最强的产品进行精准投资和技术研发——最终却很可能毁掉一家优秀的企业。

他分析了计算机、汽车、钢铁等多个行业的创新模式，发现正是那些暂时遭到主流客户拒绝的关键的、突破性的技术，逐渐演变成了主导新市场的“破坏性创新”。如果企业过于注重客户当下的需求，就会导致创新能力下降，从而无法开拓新市场，常常在不经意间与宝贵机遇失之交臂。而更灵活、更具创业精神的企业则能立足创新，把握产业增长的下一波浪潮。

克里斯坦森根据大量企业的成败经验，提出将破坏性创新进行资本化运作的一系列规则——何时不应盲从客户，何时应投向性能较低、利润空间较小的产品，何时需舍弃看似规模更大、利润更高的市场，转而发展细分市场。本书将助你预知即将来临的变化，在险象环生的商业竞争中实现基业长青。

二、《创新者的解答》原作名：The Innovator's Solution: Creating and Sustaining Successful Growth

《创新者的解答》讲述为了追求创新成长机会，美国电信巨子 AT&T 在短短 10 年间，总共耗费了 500 亿美元。企业为了保持成功记录，会面对成长的压力以达成持续获利的目标。但是如果追求成长的方向出现偏误，后果往往比没有成长更糟。因此，如何创新，并选对正确方向，是每个企业最大的难题。因此，如何创新，并导向何种方向，便在于创新结果的可预测性——而此可预测性则来自于正确的理论依据。在《创新者的解答》中，两位作者总结了一系列的理论，指引所有需要由可预测的新商机取得成功的经理人，成为破坏者（disruptors），而非被破坏者（disruptees）。

《创新者的解答》中所述的重要观点——“破坏性创新”，适合政府、企业、组织、个人用以拟定竞争策略、突破成长障碍。如果你怀疑成长终究会碰到极限；如果你不确定新的投资布局，到底会是钱坑、还是钱山，你将在这本书中找到解答。

三、《创新者的基因》原作名：The Innovator's DNA: Mastering the Five Skills of Disruptive Innovators

创新能企业带来巨大的竞争优势，甚至引发产业革命。创新者是如何做到的？我该如何去做？这些都是今天的企业家都不得不思考这些问题。《创新者的基因》的作者与“创新大师”克莱顿·克里斯坦森合作完成了一项历时八年的研究，采访和调查了杰夫·贝佐斯等研发出革命性新产品和服务的首创者，试图追踪创新商业思想的来源。

作者的目标并不在于调查每一个公司的策略，而是深入创新者的思想，探索他们的思考方式。他们研究了这些创新者职业生涯中最有价值的创新性商业构想的产生过程，并在此基础上，总结出了五项发现技能：联想、发问、观察、实验、建立人脉；只要掌握它们，就能把创新者的基因植入体内。本书具有很强的实用性和启发性，无论对于个人，还是对于团队，在激发创新能力方面，都将非常有帮助。



2016 年国家动物疫病监测计划重点内容整理

市场部：杨丽娟

一、疫病监测种类

优先防治病种：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布鲁氏菌病、小反刍兽疫、马鼻疽、马传贫、高致病性猪蓝耳病、猪瘟、新城疫。

人畜共患病：血吸虫病、包虫病、牛结核病、狂犬病。

外来动物疫病：非洲猪瘟、牛传染性胸膜肺炎、蓝舌病。

重点做好“3+2”病种（口蹄疫、高致病性禽流感、布鲁氏菌病、马鼻疽、马传贫）监测工作，全面落实 H7N9 流感剔除计划和小反刍兽疫消灭计划。

二、任务分工

农业部兽医局：主管全国动物疫病监测工作。

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组织协调各动物疫病预防控制机构和各兽医实验室开展全国动物疫病监测工作。

中国兽医药品监察所：组织疫苗质量及相关检测诊断制品的监管工作。

三、各疫病监测计划

（一）动物流感监测计划

1、监测对象：重点监测 H5 及 H7 亚型流感、欧亚 H1N1 流感病毒。H7N9 流感重点监测蛋鸡、黄羽肉鸡等饲养周期较长的鸡。

2、监测时间：

免疫抗体监测：每半年一次集中监测。

病原监测：每半年一次集中监测，每季度一次定点监测。

3、监测内容和数量：

国家下达任务：每省每次随机选至少 170 个养殖场，每个场至少采集样品 30 份，每年监测两次。

国家参考实验室：采集禽流感感和猪流感样品，猪流感每年冬春和秋冬季各采一次，每次每省至少选 1 个屠宰场，采集猪鼻拭子 400 份，血清 100 份。

其他禽流感实验室：中国动物卫生与流行病学中心禽病实验室承担长三角、珠三角等重点地区的监测；扬州大学禽病实验室承担长三角家禽 - 野禽的监测；华南农业大学禽病实验室承担珠三角家禽 - 野禽的监测。

4、监测方法：

病原检测：咽喉 / 泄殖腔拭子样品，采用 RT-PCR 或荧光 RT-PCR 方法检测。

抗体检测：血清样品，采用血凝抑制试验（HI）进行 H5、H7 亚型禽流感抗体检测。

（二）口蹄疫监测计划

1、监测对象：监测猪、牛、羊、鹿等偶蹄类动物。

2、监测时间：免疫抗体监测：每半年一次集中监测。

病原监测：每半年一次集中监测，每季度一次定点监测。

3、监测内容和数量：

国家下达任务：按家畜存栏量的 0.1% 进行病原学监测，每次每场至少采样 30 份，每年监测 2 次。

省级任务：全面监测猪 A 型口蹄疫。

国家参考实验室：重点省份、大东北无疫区和西南高风险区结合各地区情况监测。

云南省热带亚热带动物病毒重点实验室：重点对边境地区的跨境动物口蹄疫监测。

4、检测方法：

病原检测：食道 - 咽部分泌物（O-P 液）、颌下淋巴结和扁桃体，用 RT-PCR 或荧光 RT-PCR 法检测 O 型、亚洲 I 型、A 型口蹄疫病原。牛羊猪口蹄疫感染情况采用非结构蛋白（NSP）抗体 ELISA 方法检测，如结果为阳性，牛羊采集 O-P 液用 RT-PCR 或荧光 RT-PCR 法检测。

非结构蛋白抗体检测：用非结构蛋白抗体 ELISA 方法检测。

免疫抗体检测：O 型口蹄疫抗体：液相阻断 ELISA 或正向间接血凝试验，合成肽疫苗采用 VP1 结构蛋白 ELISA 检测；亚洲 I 型和 A 型口蹄疫抗体：液相阻断 ELISA。

（三）布鲁氏菌病监测计划

1、监测范围：各级动物疫病预防控制机构对辖区内所有种公牛站和种牛场进行监测；中国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兽医诊断室对二类地区和净化区开展血清学监测。中国兽药药品监察所布鲁氏菌病实验室对重点地区奶牛开展监测。中国动物卫生与流行病学中心布鲁氏菌病实验室对一类地区和黑龙江农垦牛羊、全国种公牛站开展病原学监测。

2、监测时间：随时进行病原学检测。

3、检测方法：

筛选试验：血清学监测方法采用虎红平板凝集试验，还可采用 OIE 推荐的间接酶联免疫吸附试验（iELISA 试验）或荧光偏振试验。

确诊试验：筛选试验阳性样品用试管凝集试验或补体结合试验进行确诊，或采用 OIE 推荐的竞争酶联免疫吸附试验（cELISA 试验）进行确诊。

其他试验：病原等其它专项监测采用国家标准或 OIE 推荐的检测方法。

（四）小反刍兽疫监测计划

1、监测对象：为山羊、绵羊、野羊。重点是出现口腔溃疡、眼鼻分泌物增多、体温升高和腹泻等症状的羊只。

2、监测时间：春季（4-5 月）、秋季（10-11 月）各开展一次集中监测。

3、监测数量：各省在春秋两季分别采集至少 3500 只羊的样品进行监测；中国动物卫生与流行病学中心适时对重点地区开展监测。

4、检测方法：

抗体检测：竞争 ELISA、阻断 ELISA 方法。

病原检测：采用 RT-PCR 或者荧光 RT-PCR 方法检测。

（五）马鼻疽监测计划

1、监测对象：马属动物。

2、监测时间：2016 年 4-5 月、10-11 月，开展两次主动监测。被动监测持续进行。

3、检测方法：变态反应试验（鼻疽菌素点眼法）或补体结合试验。

（六）马传染性贫血监测计划

1、监测对象：马、驴、骡等马属动物。

2、监测时间：2016 年 4-5 月、10-11 月，开展两次主动监测。被动监测持续进行。

3、检测方法：穷扩试验。

（七）血吸虫病监测计划

1、监测对象：牛、羊、马属动物，重点为放牧牛羊。没有放牧牛羊和马属动物检测其他哺乳动物。

2、监测范围：湖南、湖北、江西、安徽、江苏、云南、四川等 7 个疫区省，已达到传播阻断标准的广东、广西、福建、浙江、上海等 5 个省。

3、监测时间：

家畜感染情况监测：已达到传播阻断标准的县，2016 年 4-6 月监测一次；未达到传播阻断标准的县，2016 年 4-6 月、9-10 月各监测一次。

野粪监测：2016 年 4-6 月监测一次。

4、检测方法：

家畜监测：直接采用粪便毛蚴孵化法检测，或先用间接血凝方法（或胶体金试纸条）检测，结果为阳性的用粪便毛蚴孵化法复检。

野粪监测：用粪便毛蚴孵化法检测，并对孵化出的毛蚴计数。

（八）包虫病监测计划

1、监测对象：重点为牛、羊和牧羊犬。

2、检测时间：2016 年 4-10 月，采集犬粪样。

3、检测方法：牛羊包虫囊调查采用剖检观察法；犬采用细粒棘球绦虫粪抗原抗体夹心 ELISA 试剂盒，检测犬只粪样。（中国农科院兰州兽医研究所和新疆畜牧科学院做好技术支持工作。）

（九）高致病性猪蓝耳病监测计划

1、监测对象：猪。

2、监测时间：各省依实际情况开展免疫抗体监测。

3、检测方法：

血清学检测：ELISA 方法。

病原学检测：用 RT-PCR 或荧光 RT-PCR 方法进行检测。

（十）猪瘟监测计划

1、监测对象：猪。

2、监测时间：每半年一次免疫抗体监测。

3、检测方法：

血清学检测：抗体阻断 ELISA、抗体间接 ELISA 或抗体正向间接血凝试验。

病原学检测：扁桃体或颌下淋巴结，用猪瘟病毒 RT-NPCR、猪瘟病毒荧光 RT-PCR 或猪瘟荧光抗体检测法检测。

(十一) 新城疫监测计划

- 1、监测对象：鸡、鸭、鹅、火鸡、鸽、鹌鹑等。
- 2、监测时间：每半年一次免疫抗体监测。
- 3、检测方法：
血清学检测：血凝抑制试验。
病原学检测：采集咽喉 / 泄殖腔拭子，用 RT-PCR 或荧光 RT-PCR 法检测。

(十二) 牛结核病监测计划

- 1、检测对象：所有乳用牛（包括奶水牛）以及种牛。
- 2、监测时间：每年至少一次集中监测。
- 3、检测方法：按国家标准（GB/T18645-2002），用牛型结核分支杆菌 PPD 皮内变态反应进行检测，或用外周血 γ -干扰素体外释放检测法检测。

(十三) 狂犬病监测计划

- 1、监测对象：犬、猫及其他易感动物。
- 2、监测时间：每年对免疫犬集中开展一次抗体水平检测；全年开展病原监测。
- 3、检测方法：
血清学检测：ELISA 方法或血清中和抗体试验。

病原学检测：用吸管法采集脑组织，采用直接免疫荧光试验（DFA）进行确诊，也可以先用 RT-PCR 或荧光定量 RT-PCR 进行检测，阳性样品再采用 DFA 确诊。

(十四) 非洲猪瘟监测计划

- 1、监测对象：猪，重点是发烧、厌食、腹泻以及急性死亡的家猪和野猪。
- 2、检测时间：集中监测：春季（4-5月）、秋季（10-11月）各开展一次集中监测。
常规监测：各省制定年度监测计划，全年做好监测工作。
- 3、监测数量：
集中监测：全国共检测血清、抗凝血样品

各 19200 份。各省在春秋两季分别采集 300 头猪的样品，送中国动物卫生与流行病学中心检测。

常规检测：各省级畜牧兽医主管部门确定辖区内监测数量并做好检测工作，疑似病例的血清和组织样品送到动物卫生与流行病学中心确诊。

- 4、检测方法：
血清学检测：竞争 ELISA 或间接 ELISA 方法。

病原学检测：采用夹心 ELISA 或 PCR 方法，结合病原分离和系列测定。

(十五) 牛传染性胸膜肺炎监测计划

- 1、检测范围：监测边境省份不同年龄黄牛、奶牛、水牛、牦牛。
- 2、监测时间：各省在 6 月底前将采集的血清样品送至牛传染性胸膜肺炎实验室（中国农科院哈尔滨兽医研究所）。疑似肺脏样品 8 月底前送至相关实验室。

- 3、检测方法：
血清抗体检测方法：OIE 推荐的补体结合试验。

病原学检测方法：病原分离或 PCR 方法。

- 4、承担单位：中国农业科学院哈尔滨兽医研究所负责对样品进行检测。

(十六) 蓝舌病（欧洲 8 型）监测计划

- 1、监测对象：绵羊、山羊、牛、虫媒。
- 2、监测时间：各省每年开展 1 次血清学监测，采样在 9-11 月完成。监控群监测每年 4 次，分别于 4、6、8、10 月进行采样监测。
- 3、检测方法：
血清学检测：采用 AGID、C-ELISA 和微量中和试验方法。
病原学检测：采用 BTV-8 型特异性荧光定量 RT-PCR，结合病毒分离和系列测定。

四、与 2015 年监测计划比增加的项目：

- （一）动物流感监测计划：监测对象中增加了欧亚 H1N1 流感病毒。
- （二）口蹄疫监测计划：国家参考实验室增加了西南高风险区的监测。
- （三）小反刍兽疫监测计划：监测数量中各省在春秋两季分别采集增加了 2500 只羊的样品进行监测。
- （四）马鼻疽监测计划：检测方法中删除了补体结合试验的方法。
- （五）包虫病监测计划：检测方法中增加了中国农科院兰州兽医研究所和新疆畜牧科学院做好技术支持工作。

2016年动物疫情监测与防治项目下达任务																	
序号	省份	禽流感 (病原学/份)	口蹄疫 (病原学/份)	布病 (血清学/份)	马鼻疽 (份)	马传贫 (份)	血吸虫病		包虫病		H7N9流感监测				小反刍兽疫		
							检测(万份)	化疗(万头)	监测(份)	驱虫(只次)	活禽批发市场(血清学)	活禽批发市场(病原学)	种禽场(血清学)	野鸟栖息地(病原学)	监测总数(份)	血清学(份)	病原学(份)
1	北京	10200	2582	15378	90	2437					3600	3600	5220	150	12570	7000	7000
2	天津	10200	3567	0	90	2253					600	600	900	60	2160	7000	7000
3	河北	10200	39427	15940	400	3000					3600	3600	16740	150	24090	7000	7000
4	山西	10200	13109	11901	120	3000					600	600	6120	60	7380	7000	7000
5	内蒙古	10200	57947	76091	800	3000			15000	100000	600	600	3690	60	4950	7000	7000
6	辽宁	10200	26822	65537	600	3000					480	480	36000	360	37320	7000	7000
7	吉林	10200	18046	10600	300	3000					3600	3600	15840	60	23100	7000	7000
8	黑龙江	10200	28024	12759	200	3000					600	600	11070	60	12330	7000	7000
9	上海	10200	4120	360	0	0					3600	3600	1890	150	9240	7000	7000
10	江苏	10200	21951	10233	90	3000	4	1			3600	3600	17820	750	25770	7000	7000
11	浙江	10200	14105	132	0	0					2880	2880	15030	630	21420	7000	7000
12	安徽	10200	22061	1443	90	2358	9	4			3600	3600	25020	750	32970	7000	7000
13	福建	10200	14751	26062	0	0					2880	2880	6750	360	12870	7000	7000
14	江西	10200	19058	626	0	0	12	6			3600	3600	5490	750	13440	7000	7000
15	山东	10200	54809	69285	90	3000					3600	3600	47790	180	55170	7000	7000
16	河南	10200	73890	6713	120	3000					3600	3600	16560	150	23910	7000	7000
17	湖北	10200	32755	6164	90	2588	20	10			600	600	10710	750	12660	7000	7000
18	湖南	10200	50964	6085	90	3000	12	6			3600	3600	9090	750	17040	7000	7000
19	广东	10200	25750	1073	90	0					2880	2880	20520	630	26910	7000	7000
20	广西	10200	30519	2452	180	3000					3600	3600	9900	450	17550	7000	7000
21	海南	10200	5771	2251	0	0					600	600	18270	60	19530	7000	7000
22	重庆	10200	18418	12742	90	3000					600	600	14940	60	16200	7000	7000
23	四川	10200	70318	36148	400	3000	8	4	15000	100000	600	600	11610	60	12870	7000	7000
24	贵州	10200	22452	1103	300	3000					600	600	990	60	2250	7000	7000
25	云南	10200	43364	2534	700	3000	6	2			600	600	2520	60	3780	7000	7000



更多动物疫病快速诊断试剂盒，敬请来电咨询：400-860-8088



实验室小常识

试剂的有效期如何确定

技术服务中心：潘净茹

试剂的有效日期是影响实验结果准确性的重要因素。在实际使用过程中，人们总是习惯于用生产日期来判断化学试剂的有效性，其实这是不对的。

化学试剂不像食品和药品有严格的保质期，化学试剂一般没有保质期的具体要求和界限，这与化学试剂的保质期受多方面因素影响有关；要根据化学性质、保存条件等，再结合工作的实际情况判断试剂是否出现变质、能否继续使用。

化学试剂的性质对有效期的影响

化学试剂一般没有注明保质期，确定试剂是否变质主要是凭经验和做新旧试剂对比试验。

化学试剂的有效期随着化学品的化学性质的改变，有着很大的区别。一般情况下，化学性质稳定的物质，保存有效期就越长，保存条件也简单。

一般遵循以下几个原则（一般原则，不是绝对原则）：

1. 无机化合物，只要妥善保管，包装完好无损，理论上可以长期使用。但是容易氧化（如亚硫酸盐、苯酚、亚铁盐、碘化物、硫化物等应将其固体或晶体密封保存，不宜长期存放；水溶液亚硫酸、氢硫酸溶液要密封存放；钾、钠、白磷更要采用液封形式）、容易潮解的物质，在避光、阴凉、干燥的条件下，只能短时间（1～5年）内保存，具体要看包装和储存条件是否符合规定。

2. 有机小分子化合物一般挥发性较强，包装的密闭性要好，可以长时间保存（3～5年）。但容易氧化、受热分解、容易聚合、光敏性物质等，在避光、阴凉、干燥的条件下，只能短时间（1～5年）内保存，具体要看包装和储存条件是否符合规定。

3. 有机高分子，尤其是油脂、多糖、蛋白、酶、多肽等生命材料，极易受到微生物、温度、光照的影响，而失去活性，或变质腐败，故此，要冷藏（冻）保存，而且时间也较短。

4. 基准物质、标准物质和高纯物质，原则上要严格按照保存规定来保存，确保包装完好无损，

避免受到化学环境的影响，而且保存时间不宜过长。一般情况下，基准物质必须在有效期内使用。在常温（15℃～25℃）下保存时间一般不超过2个月。超过两个月要重新标定或检查之后再使用。

5. 培养基：按规定配制并消毒，冷至室温，保存在阴暗处（尽可能贮藏在冰箱内），配制好的培养基应在1个月内用完。

6. 除另有规定外，试液、缓冲液、指示剂（液）的有效期均为半年。

7. 液相用的流动相、纯化水有效期为15天。

8. 除另有规定外，液体试剂开启后一年内有效，固体试剂开启后三年内有效。

化学试剂保存环境对有效期的影响

1. 空气的影响：空气中的氧易使还原性试剂氧化而破坏。强碱性试剂易吸收二氧化碳而变成碳酸盐，水分可以使某些试剂潮解、结块；纤维、灰尘能使某些试剂还原、变色等。

2. 温度的影响：试剂变质的速度与温度有关。夏季高温会加快不稳定试剂的分解；冬季严寒则促使甲醛聚合而沉淀变质。

3. 光的影响：日光中的紫外线能加速某些试剂的化学反应而使其变质（例如银盐、汞盐、溴和碘的钾、钠、铵盐和某些酚类试剂）。

4. 杂质的影响。不稳定试剂的纯净与否、对其变质情况的影响不容忽视。例如纯净的溴化汞实际上不受光的影响，而含有微量溴化亚汞或有机物杂质的溴化汞遇光易变黑。

5. 贮存期的影响。不稳定试剂在长期贮存后可能发生歧化聚合，分解或沉淀等变化。在贮存期和有效期内液体如发现分层、浑浊、变色、发霉等异常现象，流动相用于样品检测时，样品的保留时间或相对保留时间发生明显变化，固体如发现吸潮、变色等异常现象则应停止使用。



化学试剂的使用要求对有效期的影响

依据使用的要求对化学试剂的有效期做出判断，最重要的一点是判断试剂对结果是否有影响，有影响需要缩短有效期，甚至是报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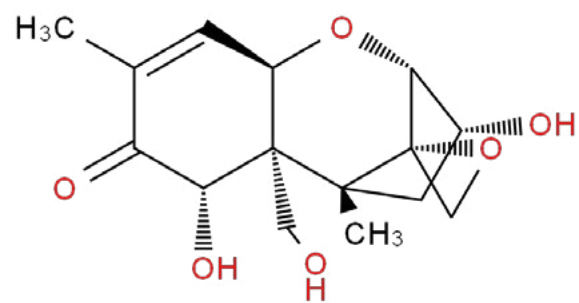
食品安全风险解析:

关于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的科学解读

来源：国家食药监总局

近期，食品药品监管部门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发现个别小麦粉产品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Deoxynivalenol，简称 DON）超过标准限量值。何为 DON，污染原因是什么，有何健康风险，如何防控。日前，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发布 2016 年第 7 期《食品安全风险解析》，组织有关专家解读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

一、DON 是各国谷物中检出率最高的一种真菌毒素



DON 属于单端孢霉烯族毒素，是小麦、大麦、燕麦、玉米等谷物及其制品中最常见的一类污染性真菌毒素，其主要产毒真菌为禾谷镰刀菌（*F. graminearum*）和黄色镰刀菌（*F. culmorum*）等。由于具有引发动植物呕吐的特征，DON 也被称为呕吐毒素（Vomitoxin，VT）。DON 的性质稳定，耐热、耐压、耐弱酸、耐储藏，一般的食品加工不能破坏其结构，加碱或高压处理才可破坏部分毒素。



谷物 DON 污染全球范围内易多发，主要原因是谷物在田间受到禾谷镰刀菌等真菌侵染，导致小麦发生赤霉病和玉米穗腐病，在适宜的气温和湿度等条件下繁殖并产毒。我国麦类及其他谷物赤霉病的流行主要分布于长江以南区域，每隔 3 年至 5 年一般有一次比较大的流行，在长江、淮河、黄河流域呈多发态势。

二、DON 对动物和人均有一定毒性

低剂量 DON 可能引起动物的食欲下降、体重减轻、代谢紊乱等，大剂量可导致呕吐。人摄食被 DON 污染的谷物制成的食品后可能会引起呕吐、腹泻、头疼、头晕等以消化系统和神经系统为主要症状的真菌毒素中毒症，有的病人还有乏力、全身不适、颜面潮红，步伐不稳等似酒醉样症状（民间也称醉谷病）。症状一般在 2 小时后可自行恢复。老人和儿童等特殊人群，或大剂量中毒者，症状会加重。

三、全球高度重视谷物及制品中 DON 的控制，在食品安全限量范围内的 DON 不会对消费者健康构成风险

由于 DON 污染广泛存在，很多国家和地区都按照谷物形态种类和加工用途制定了 DON 限量标准。如欧盟规定的 DON 限量范围为 200-1750μg/kg，美国的为 1000μg/kg，加拿大的为 600-2000μg/kg，日本的为 1100μg/kg 等。2015 年国际食品法典委员会（CAC）首次颁布了 DON 限量标准，规定未加工的谷物中 DON 限量为 2000μg/kg，谷物制品中限量为 1000μg/kg，谷物基婴幼儿食品中限量为 200μg/kg。

我国在《粮食卫生标准》（GB2715-2005）和《食品中真菌毒素限量》（GB2761-2011）等标准中规定了小麦等制品 DON 的允许限量 ≤ 1000μg/kg；在《配合饲料中 DON 的允许

量》（GB13078.3-2007）规定了猪、牛、家禽配合饲料的 DON 的限量为 1000-5000μg/kg。根据风险评估结果，食品中 DON 含量在食品安全标准规定限量范围内不会对消费者的健康构成风险。

因此，专家建议：加强“从田间到加工过程”的全链条风险控制，构建全程质量安全追溯体系，关键环节层层把关，减低污染风险。加强抗病品种培育、轮作倒茬、疫病预报和病害防治工作，特别是在小麦抽穗扬花等时段加大谷物真菌污染的防控力度，从源头杜绝和减少污染。加强粮食收购和储运监测的监管，严控污染小麦进入食品流通和加工环节。食品生产加工企业加大对原料的把关，通过加大快速检测和实验室检验力度，避免采购来自赤霉病发病区域的原料和使用超标粮食作为食品原料；同时，加强对面粉产品生产过程防控管理及产品出厂检验。

脱氧雪腐镰刀菌烯醇可从谷物（小米、玉米、大麦等）及其制品（蛋糕、饼干、面包等）中通过薄层色谱法和免疫测定方法检出。根据 DON 经对甲基苯甲醛喷雾后呈现黄色的特性，可用薄层层析检测法作定性检测。DON 还可以用酶联免疫吸附试验（ELISA）进行微量检测。



食品安全风险解析:

关于“麻痹性贝类毒素”的科学解读



近期，新西兰初级产业部（MPI）消息称，在例行贝类毒素检查中发现该国部分海域内的麻痹性贝类毒素高达 1.8mg/kg，超出 MPI 设置的 0.8mg/kg 的安全限。MPI 随即发出公共卫生预警，劝告市民不要收集或食用来自该区域的双壳贝类。究竟什么是麻痹性贝类毒素？国内外的标准对其限量如何规定？消费者该如何进行防范？日前，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发布 2016 年第 6 期《食品安全风险解析》，组织有关专家解读“麻痹性贝类毒素”。

一、麻痹性贝类毒素是一类具有神经肌肉麻痹作用的生物毒素

麻痹性贝类毒素（Paralytic shellfish poisoning, PSP）并非来自贝类生物体本身，而是贝类摄食有毒藻类，并在其体内蓄积、放大和转化等过程形成的具有神经肌肉麻痹作用的赤潮生物毒素。人体若误食含有此类毒素的贝类则会产生麻痹性中毒现象，所以该类毒素又被称之为麻痹性贝类毒素。

PSP 是由石房蛤毒素（Saxitoxin，STX）及其衍生物组成的，现已发现该类毒素

有 23 种。该类毒素主要来自于海水中的有毒赤潮甲藻，以亚历山大藻为主，此外还包括多种甲藻、蓝藻及与藻类共生的细菌等。人类通常会误食污染 PSP 的贝类（如蚌类、牡蛎和扇贝等）而引起中毒。据统计，全球每年因 PSP 而引发的中毒事件约为 2000 起，死亡率达到 15%。

二、麻痹性贝类毒素毒性极强，尚无特效的解毒方法

PSP 是我国海洋赤潮毒素中最常见的毒素之一，约占藻毒素引起中毒事件的 87%，中毒作用机理主要是阻断细胞钠离子通道，造成神经系统传输障碍而产生麻痹作用。

贝类摄入此毒素对本身无害，因毒素在贝类体内呈结合状态。该毒素遇热稳定，易被胃肠道吸收，且难以被人的消化酶所破坏，所以人一旦食用，很快释放并呈现毒性作用，引起人体神经肌肉麻痹，轻者出现口唇麻木和刺痛感、四肢肌肉麻痹等症状，重者可导致呼吸肌麻痹而死亡。PSP 对人体的中毒剂量为 600 ~ 5000MU，致死量为 3000 ~ 30000MU。

目前 PSP 中毒尚无特效解毒方法，主要还是依靠病人自身的解毒、排毒机能来分解、清除毒物。

三、全球大多数国家已针对麻痹性贝类毒素建立起严格的限量标准

全球许多国家及相关国际组织都对贝类水产品进行了严格管理和控制，并制定了相

应贝类水产品及其制品的 PSP 限量标准。我国及国际上多数国家都以 STX 为贝类产品中 PSP 的检测指标。世界卫生组织（WHO）规定 100g 贝类可食部分的 PSP 限量为 80μg STX eq /100g。目前大多数国家的控制水平是 80μg STX eq /100g。但为提高贝类产品的食用安全性，欧盟等国际组织已建议将可食贝类 PSP 的最大限量进一步下调。

将于 2016 年 11 月 13 日实施的《鲜、冻动物性水产品卫生标准》（GB2733-2015）规定 $PSP \leq 4MU/g$ 。《农产品安全质量 无公害水产品要求》（GB18406-2001）规定 $PSP \leq 80\mu g/100g$ ，《无公害水产品有毒有害物质限量》（NY5073-2006）规定 $PSP \leq 400MU/100g$ （相当于 80μg/100g）。

因此，专家建议：一是加强对麻痹性贝类毒素的监测与监管。建立完善的防范 PSP 监测和管理体系，通过关闭或开放养殖区贝类的采捕和上市销售实现对该类毒素的有效监管。二是发挥媒体宣传作用，提高消费者的防范意识。通过媒体加强对消费者的宣传教育是防范 PSP 中毒的另一重要内容。在贝类染毒高峰期，应及时通过媒体普及与该类毒素相关的知识，提高公众的防范意识。三是消费者要通过正规渠道购买水产品。建议消费者在购买贝类等水产品时，尽量选择去大型、正规的超市或市场购买。沿海地区的消费者在毒素暴发高峰期不要采捕和购买食用野生的贝类。



维德维康试剂盒检测限和灵敏度解答

技术支持中心：潘净茹

经常会有客户问“你们产品说明书上写着灵敏度 0.1ppb，检测限 猪肉—0.5ppb；猪肝—1ppb，灵敏度与检测限不一样吗？它们分别指的是什么呢？”

首先我们可以肯定试剂盒本身的灵敏度和对某一具体样本的检测限是不一样的。

灵敏度是针对“检测方法”而言的，指应用该法能检出待测物的最低量。定量 elisa 试剂盒本身的灵敏度通常可以理解为试剂盒标准品中除“0”标准品外，浓度最小的标准品浓度值或建立标准曲线时所对应的最低标准品浓度。

其理论定义为；在 elisa 中，可用测“0”标准管的光密度值来确定。测定 10 个或 10 个以上“0”标准管，求出光密度值的平均值 $\bar{X}$ ，再减去两倍标准差（SD），从标准曲线上查出对应于光密度值为 $\bar{X}-2SD$ 的浓度，即为灵敏度。

检测限是针对“样本”而言的，通常指试剂盒产品测定实际样本的最小检出量。其理论定义为：按照合理的前处理方法对 20 份阴性（空白）样本进行测定，算出平均值 $\bar{X}$ 和标准差（SD），据公式 $\bar{X} + 3SD$ 得出的结果即为该样本的检测（下）限。其数值大小与样本种类、采样地区和样本的前处理方法密切相关。检测限可作为评价 elisa 试剂盒性能的一个指标。

对试剂盒产品而言并不是灵敏度越高，检测限越低越好。针对某一具体药物和具体样本来说，理想的状态是检测范围的中间值与该药物在某一样本的“超标值”或“阳性值”接近。这样既可以减少误差又方便客户使用。{即：在设定判断阈值（判阴阳性）时，应尽可能落在标准曲线斜率较大处（坡型较陡处），与 IC50 接近。}

检测应用 ---

硝基咪唑类代谢物及氯霉素 酶联免疫试剂盒五合一实验操作之

检测过程

技术服务中心：潘净茹

检测过程需要分别点板，共用处理好的样品液。

咪唑啉酮代谢物、咪唑它酮代谢物：

准备：打开试剂盒，摆好标准品工作液、酶标记物工作液和抗体工作液，手动晃动几下。拆开酶标板，计算好并准备好所需微孔数，将剩余的板条放入自封袋密封好，然后放入铝箔袋，封装好，避免受潮。

加样：仔细阅读说明书，依次在标准品孔和样品孔中加入 50ul 标准品液和样品液，然后在每个板孔中加入 50ul 酶标记物工作液，再在每个板孔中加入 50ul 抗体工作液。注意，标准品液和样品液，酶标记物工作液、抗体工作液加样顺序要按顺序加入。

反应：盖上盖板膜，轻轻晃动酶标板 10s，充分混匀，放置在室温下（23-27℃）反应 30 分钟。注意，需满足反应温度，不可让反应温度过低或过高，冬天气温低，可将酶标板放置在 25℃ 恒温箱中反应。

洗液准备及 AB 液配制：在酶标板反应过程中，可以将 1X 洗涤工作液准备好，方便洗板时使用，另外，反应时间快结束时，如还有 2-3 分钟，计算好 AB 混合液的使用量，按照一比一的比例配制 AB 混合液，轻柔混匀，备用。注意，如发现 A 液、B 液或 AB 混合液变蓝色，说明溶液受到

污染或变质，应停止使用，换新的 AB 液使用。一般 1 条板孔可配制 AB 混合液 1ml。

洗板：反应时间结束后，揭开盖板膜，抛掉板孔中液体，在每孔中加入 260ul

1X 洗涤工作液，轻轻震荡酶标板，然后抛掉板孔中液体，重复洗板 3 次，一共洗板 4 次。最后一次抛掉液体后，将酶标板放置在甩板机中甩干。注意检查板孔有无气泡，如有气泡可用枪头扎破。

显色：将配制好的 AB 混合液按每孔 100ul 的量加入酶标孔中。注意加 AB 液要在甩完板之后立即加入，时间太久会影响显色效果。

盖好盖板膜，轻轻震荡酶标板 10s，充分混匀，放置在室温下（23-27℃）反应 15-20 分钟。

终止：显色时间快结束时观察显色效果，如果显色较快应提前终止，显色较浅可以延后终止。终止时，揭开盖板膜，在每个板孔中加入 50ul 终止液，轻轻震荡酶标板 10s，充分混匀。

呋喃妥因代谢物：

准备：打开试剂盒，摆好标准品工作液、11X 酶标记物浓缩液和酶标记物稀释液，手动晃动几下。拆开酶标板，计算好并准备好所需微孔数，将剩余的板条放入自封袋密封好，然后放入铝箔袋，封装好，避免受潮。

配液：将 11X 酶标记物浓缩液和酶标记物稀释液按 1:10 的比例进行稀释，计算好所需体积，一般一条板条建议配制量为 550ul，11X 酶标记物浓缩液和酶标记物稀释液量分别为 50ul 和 500ul。混合后的液体应尽快使用，不能储存或过夜，所以加样速度要快。

加样：仔细阅读说明书，依次在标准品孔和样品孔中加入 50ul 标准品液和样品液，然后在每个板孔中加入 50ul 配制好的酶标记物工作液。注意，标准品液和样品液，酶标记物工作液，加样顺序要按顺序加入。

反应：盖上盖板膜，轻轻晃动酶标板 10s，充分混匀，放置在室温下（23-27℃）反应 30 分钟。注意，需满足反应温度，不可让反应温度过低或过高，冬天气温低，可将酶标板放置在 25℃恒温箱中反应。

洗液准备及 AB 液配制：在酶标板反应过程中，可以将 1X 洗涤工作液准备好，方便洗板时使用，另外，反应时间快结束时，如还有 2-3 分钟，计算好 AB 混合液的使用量，按照一比一的比例配制 AB 混合液，轻柔混匀，备用。注意，如发现 A 液、B 液或 AB 混合液变蓝色，说明溶液受到污染或变质，应停止使用，换新的 AB 液使用。一般 1 条板孔可配制 AB 混合液 1ml。

洗板：反应时间结束后，揭开盖板膜，抛掉板孔中液体，在每孔中加入 260ul

1X 洗涤工作液，轻轻震荡酶标板，然后抛掉板孔中液体，重复洗板 3 次，一共洗板 4 次。最后一次抛掉液体后，将酶标板放置在甩板机中甩干。注意检查板孔有无气泡，如有气泡可用枪头扎破。

显色：将配制好的 AB 混合液按每孔 100ul 的量加入酶标孔中。注意加 AB 液要在甩完板之后立即加入，时间太久会影响显色效果。

盖好盖板膜，轻轻震荡酶标板 10s，充分混匀，放置在室温下（23-27℃）反应 15-20 分钟。

终止：显色时间快结束时观察显色效果，如果显色较快应提前终止，显色较浅可以延后终止。终止时，揭开盖板膜，在每个板孔中加入 50ul 终止液，轻轻震荡酶标板 10s，充分混匀。

呋喃西林代谢物：

准备：打开试剂盒，摆好标准品工作液、10X 酶标记物浓缩液和酶标记物稀释液，手动晃动几下。拆开酶标板，计算好并准备好所需微孔数，将剩余的板条放入自封袋密封好，然后放入铝箔袋，封装好，避免受潮。

配液：将 10X 酶标记物浓缩液和酶标记物稀释液按 1:9 的比例进行混合，计算好所需体积，一般一条板条建议配制量为 500ul，10X 酶标记物浓缩液和酶标记物稀释液量分别为 50ul 和 450ul。混合后的液体应尽快使用，不能储存或过夜，所以加样速度要快。

加样：仔细阅读说明书，依次在标准品孔和样品孔中加入 50ul 标准品液和样品液，然后在每个板孔中加入 50ul 配制好的酶标记物工作液。注意，标准品液和样品液，酶标记物工作液，加样顺序要按顺序加入。

反应：盖上盖板膜，轻轻晃动酶标板 10s，充分混匀，放置在冰箱中 4℃反应 30 分钟。注意，需满足反应温度，不可室温反应。

洗液准备及 AB 液配制：在酶标板反应过程中，可以将 1X 洗涤工作液准备好，方便洗板时使用，另外，反应时间快结束时，如还有 2-3 分钟，计算好 AB 混合液的使用量，按照一比一的比例配制 AB 混合液，轻柔混匀，备用。注意，如发现 A 液、B 液或 AB 混合液变蓝色，说明溶液受到污染或变质，应停止使用，换新的 AB 液使用。一般 1 条板孔可配制 AB 混合液 1ml。

洗板：反应时间结束后，揭开盖板膜，抛掉板孔中液体，在每孔中加入 260ul

1X 洗涤工作液，轻轻震荡酶标板，然后抛掉板孔中液体，重复洗板 3 次，一共洗板 4 次。

最后一次抛掉液体后，将酶标板放置在甩板机中甩干。注意检查板孔有无气泡，如有气泡可用枪头扎破。

显色：将配制好的 AB 混合液按每孔 100ul 的量加入酶标孔中。注意加 AB 液要在甩完板之后立即加入，时间太久会影响显色效果。

盖好盖板膜，轻轻震荡酶标板 10s，充分混匀，放置在室温下（23-27℃）反应 15-20 分钟。注意，显色温度是室温。

终止：显色时间快结束时观察显色效果，如果显色较快应提前终止，显色较浅可以延后终止。终止时，揭开盖板膜，在每个板孔中加入 50ul 终止液，轻轻震荡酶标板 10s，充分混匀。

氯霉素：

准备：打开试剂盒，摆好标准品工作液、5X 酶标记物浓缩液，手动晃动几下。拆开酶标板，计算好并准备好所需微孔数，将剩余的板条放入自封袋密封好，然后放入铝箔袋，封装好，避免受潮。

配液：将 5X 酶标记物浓缩液和 1X 样品稀释液按 1:5 的比例进行混合，计算好所需体积，一般一条板条建议配制量为 500ul，5X 酶标记物浓缩液和 1X 样品稀释液量分别为 100ul 和 400ul。混合后的液体应尽快使用，不能储存或过夜，所以加样速度要快。

加样：仔细阅读说明书，依次在标准品孔和样品孔中加入 50ul 标准品液和样品液，然后在每个板孔中加入 50ul 配制好的酶标记物工作液。注意，标准品液和样品液，酶标记物工作液，加样顺序要按顺序加入。

反应：盖上盖板膜，轻轻晃动酶标板 10s，充分混匀，放置在室温下（23-27℃）反应 40 分钟。注意，需满足反应温度，不可让反应温度过低或过高，冬天气温低，可将酶标板放置在 25℃ 恒温箱中反应。

洗液准备及 AB 液配制：在酶标板反应过程中，可以将 1X 洗涤工作液准备好，方便洗板时使用，另外，反应时间快结束时，如还有 2-3 分钟，计算好 AB 混合液的使用量，按照一比一的比例配制 AB 混合液，轻柔混匀，备用。注意，如发现 A 液、B 液或 AB 混合液变蓝色，说明溶液受到污染或变质，应停止使用，换新的 AB 液使用。一般 1 条板孔可配制 AB 混合液 1ml。

洗板：反应时间结束后，揭开盖板膜，抛掉板孔中液体，在每孔中加入 260ul 1X 洗涤工作液，轻轻震荡酶标板，然后抛掉板孔中液体，重复洗板 3 次，一共洗板 4 次。最后一次抛掉液体后，将酶标板放置在甩板机中甩干。注意检查板孔有无气泡，如有气泡可用枪头扎破。

显色：将配制好的 AB 混合液按每孔 100ul 的量加入酶标孔中。注意加 AB 液要在甩完板之后立即加入，时间太久会影响显色效果。

盖好盖板膜，轻轻震荡酶标板 10s，充分混匀，放置在室温下（23-27℃）反应 15-20 分钟。

终止：显色时间快结束时观察显色效果，如果显色较快应提前终止，显色较浅可以延后终止。终止时，揭开盖板膜，在每个板孔中加入 50ul 终止液，轻轻震荡酶标板 10s，充分混匀。

数据分析：

维德维康提供的分析软件集读数和分析于一体，适用于 MK3 型号、普朗 9600 型号、ST-360 型号等酶标仪的自动读数。

读数：将终止完的酶标板尽快放入酶标仪中，在 450nm、630nm 双波长下进行检测。注意，终止完的酶标板需要在 5 分钟之内读数，否则影响数值准确性。



产品详细操作视频请致电 400-860-8088 索取！

为食品安全提供领先的技术服务




维德维康
www.wdwkbio.com

北京维德维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是一家专注于食品中有害化合物（农兽药、微生物、重金属、非法添加物等）残留快速检测技术、动物疫病快速诊断技术的研究及相关产品开发的中关村高新技术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和北京市专利示范单位。

维德维康作为中国农业大学、国家兽药安全评价中心的产业化基地，结合自身雄厚的科研力量，形成了一系列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关键技术、重点产品和创新工艺，拥有食品安全检测抗原抗体资源近千种，供应检测试剂及设备千余种。与来自中国兽医药品监察所、国家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中心、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中国农业科学院、国家食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等国内权威机构合作，形成了强大的食品安全专家团队。为生产、加工、流通领域的企业及政府监管部门提供先进的检测技术、检测产品及综合解决方案。

- 乳及乳制品检测
- 畜禽产品检测
- 饲料检测
- 水产品检测
- 检测仪器及实验耗材
- 检测箱及监测车
- 食品安全监控解决方案

北京维德维康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400-860-8088 010-62668360

 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9号院3号楼1-4层

 传真：010-62987854 网址：www.wdwkbio.com



微信号：wdwkbio